

三集雅社

股票代號 2937



三集雅社

股票代號 2937

2023

Annual Report of the Shareholders

112年度 股東會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 |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

<http://mops.tse.com.tw/>

2024.5.24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何政鋒

職稱：副總經理兼財會管理處財務長

電話：(07) 727-3128 分機 260

電子郵件信箱：andy-ho@gshare.com.tw

代理發言人：張藝曦

職稱：會計部經理

電話：(07) 727-3128 分機 151

電子郵件信箱：ihsi@gseve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265 號 1 樓，(07) 727-3128。

2.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本公司無分公司。

3.工廠之地址及電話：本公司無工廠。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ftsi.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 27 號 6 樓 電話：(02) 2563-571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阿甚、王駿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800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7) 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gseven.com.tw/>。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5

六、資通安全管理.....	76
七、重要契約.....	77
陸、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7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89
一、財務狀況.....	89
二、財務績效.....	90
三、現金流量分析.....	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1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5
捌、特別記載事項.....	9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7

附件一：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二：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回顧112年，在本公司經營團隊及所有全體同仁，不懼挑戰而努力奮戰之下，本公司主要通路，如百貨專櫃通路、電子商務通路、門市通路，業績均有明顯增長。

本公司112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4,063,697仟元，較去年同期合併營業收入3,803,883千元，增加259,814仟元；稅後淨利為108,372 仟元，較去年同期稅後淨利140,395千元，減少32,023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2.81元，較去年同期稅後基本每股盈餘3.80元，衰退0.99元。茲將本公司112年的合併經營狀況報告如下：

一、營業結果

(一) 112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合併營業收入	4,063,697	3,803,883	259,814	6.83
合併營業毛利	987,716	1,001,196	(13,480)	(1.35)
稅前純益	142,845	177,529	(34,684)	(19.54)
稅後純益	108,372	140,395	(32,023)	(22.81)
基本每股盈餘(元)	2.81	3.80	(0.99)	(26.05)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12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4,063,697仟元，合併營業收入預算為4,200,000仟元，達成率96.8%。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69.78	71.2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0.49	242.8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3.93	113.78
	速動比率(%)	66.26	63.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2	5.37
	權益報酬率(%)	12.17	17.88
	純益率(%)	2.67	3.69
	每股盈餘(元)	2.81	3.80

二、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集雅社集團經營方針、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 i. 與國內優質連鎖商場與優質精品家電品牌合作，透由三方長久經營之商譽與客戶信賴，持續拓展營業據點，以擴大整體服務網絡。
- ii. 不偏重單一體系商場經營，均衡發展各型態連鎖廠商，以提高全台潛在影音家電潛在客群觸及率。
- iii. 除維持現有高附加價值及高銷售佔比商品群銷售外，持續開發導入市場潮流商品與潛力商品，並以專業規劃服務取代單品銷售，滿足消費者一站式購足需求。
- iv. 發行會員點數，針對不同分級會員施行個別獎勵誘因，以深化會員服務，並做好高忠誠度會員之永續經營。
- v. 強化空調及空氣處理商品專案規劃能力，已取得龐大的安裝市場商機，藉此提升其他家用家電商品之銷售。
- vi. 除大型家電展示銷售外，導入多元精緻小家電商品，提升營業據點體驗豐富性及客戶駐留時間，已取得複合銷售機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強化公司競爭力：

1. 本公司維持通路優勢取得供應商之策略夥伴關係，依此優勢而掌握市場脈動取得各供應商的獨賣商品或優先展示新產品。
2. 深化和百貨公司長期穩固之合作模式，並積極拓展其他通路之營業據點，爭取新設專櫃及經營品牌或品項等方法。
3. 提高營業人員與行政人員薪資，擴大優質人力進駐公司，打造高人材密度團隊，以藉由各部門專業分工面臨後疫情時代迅速變動環境。
4. 針對既有營業據點分類，自選品展售到活動販促均個別規劃，針對其區隔化市場進行差異化行銷，以滿足分眾市場需求。

(二) 擴大差異化：

1. 增加自有品牌與獨家銷售商品等，來提高消費者購買時的指名度。
2. 本公司與百貨公司及信用卡公司共同讓消費者享有 VIP 禮遇和紅利積點的三大福利，同時對顧客承諾三大保障，由本公司及商品原廠或百貨公司等在售後服務、保固方面的確保。
3. 銷售據點導入百萬級別音響組合，營造精品質感體驗空間，於各區域舉辦愛樂講座並規劃關聯促銷活動支持音樂產業表演者，培養公司員工與國內消費者音樂素養，以落實音樂引道音響銷售的正向循環。
4. 因應家電智能化趨勢，整合家電規劃師專業服務，彙整各項家電商品智能管理功能，發揮 AIoT 商品效能以提升顧客售後滿意度。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臨外部競爭環境，認同良性競爭有助於擴大市場規模，本公司同步對於異業與同業水平合作，因此對於競爭態勢保持正面觀點。台灣政府為了符合淨零排放政策，制定一連串輔導規範，也針對節能家電持續給予補助，故對於政府法令本公司積極配合，也評估將可因此受益，藉由整體市場換機政策取得相當業績來源。

因倉儲物流成本不斷上漲，壓縮整體獲利空間，唯本公司設置之短鏈物流可分攤全台倉儲需求，並透過與物流商電子資料即時交換提升作業效率與避免浪費，有助於減緩成本提高衝擊，並維持穩定獲利能力。

在ESG方面，我們承諾成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我們積極推行節能減排措施，回應政府的淨零排放政策，通過提供高效能產品來助力社會節能減碳。在社會責任方面，我們加強了與社區的聯繫，提供合理價格的產品並在全國各地門市提供優質服務，進一步支持社區的發展。此外，我們持續加強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確保公司運營的透明和高效。

董事長 盧乾三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3 年 10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 83年 本公司設立登記，設立資本額5,000仟元，擁有高雄市青年路及台南市永福路兩家音響展售門市。
- 84年 於高雄市中華路成立第三家音響展售門市
進駐新光三越百貨高雄三多店，設立第一個百貨專櫃。
- 85年 設立台南新光三越百貨專櫃(現今台南中山店)。
- 86年 屏東太平洋百貨設立專櫃。
- 87年 高雄漢神名店百貨設立影音專櫃。
- 88年 高雄大統百貨設立影音專櫃。
導入『資訊管理系統(MIS)』，提高進銷存管理效率及內部企業控管。跨越濁水溪於新光三越百貨台中中港店成立第7個百貨專櫃。
整合高雄地區之門市與行政系統，正式啓用現今的中正企業總部，定為總公司所在地。
- 89年 創立自有品牌「kevin Audio」。
- 90年 台北信義計劃區新光三越A8館開幕，串聯北中南據點成為全國性的公司。
- 91年 領先同業大膽廣面性導入高價薄型電視，奠定影音通路領導地位。
新光三越台南新天地之設立，將台南門市移至百貨專櫃經營。
創立第二家自有品牌「SONATA」。
新竹風城百貨專櫃成立，集雅社首度在新竹地區設立專櫃。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30,000仟元。
- 92年 首度與遠東百貨合作，進駐桃園遠百設櫃。
- 93年 高雄大遠百專櫃設立。新竹新光三越百貨專櫃設立。
- 94年 導入ASUS筆記型電腦與相關商品，並成為華碩第14家直供商。
進駐台北新光三越信義A9館法雅客。
新竹大遠百專櫃設立。
台北新光三越站前店專櫃設立。
- 95年 進行第二次組織改革並導入『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

- 推出「生活／藝術／設計」標語，員工總人數突破100人。
- 嘉義耐斯廣場時尚設立。
- 台南大遠百專櫃設立。
- 台北美麗華百樂園專櫃設立。
- 本公司辦理兩次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170,000仟元。
- 96年 台北新光三越南西店專櫃設立。
- 訂為內部體制調整年，於總公司成立教育訓練中心，致力於內部教育訓練。
- 成立了樓教育訓練中心，為公司立下百年基業。
- 集雅社成立電子商務通路。
- 台南新光三越百貨中山店重新設立專櫃。
-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265,000仟元。
- 97年 於中和環球購物中心開立第一家百坪家電影音專櫃，導入白色家電，開啟複合式電器專櫃之新型態。
- 高雄漢神巨蛋百貨專櫃設立。
- 高雄統一時代百貨設立百坪家電影音專櫃。
-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290,000仟元。
- 98年 設立「播下愛音樂的種子」之Slogan，並依之為經營主軸。
- 於總公司8F設立教育訓練專業視聽室。
- 台中廣三SOGO百貨專櫃設立。
- 高雄大立百貨設立百坪家電影音專櫃。
- 桃園新光三越百貨設立家電影音專櫃。
- 花蓮遠東百貨設立家電影音專櫃。
- 99年 高雄新光三越百貨左營店、大統百貨和平店、義大世界購物廣場設立家電影音專櫃。
- 公司名稱由「集盛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 代理日本知名音響品牌LUXMAN(成立於1925年)，跨足國際貿易業務。
- 12月成立集盛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貿易、批發、電子商務等業務。
- 100年 台中市Top City大遠百、新北市板橋Mega City大遠百專櫃成立。
- 獲財政部國稅局頒發「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表現優良企業。
- 成立人資部，致力於員工與企業的共榮成長。
- 與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舉辦「集雅十九，傳情久久」。

- 公益活動回饋社會並藉之慶祝成立19周年。
-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300,000仟元。
- 101年 由總經理定調設立『成為台灣精緻居家生活與藝術的設計體系』之企業願景，並以誠信、勤奮、和諧、快樂作為全體員工之核心價值。
- 新竹Big City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專櫃成立。
- 台中中友百貨專櫃成立。
- 102年 定期持續更新專櫃裝潢並規畫新據點之設立，穩固業界領導地位並擴大規模經濟效益，落實永續經營理念。
- 嘉義市新光三越垂楊店及桃園新光三越大有店專櫃成立。
- 103年 於新北市比漾廣場、新光三越台北天母店、南紡購物中心專櫃成立。
- 全省共計 35 間專櫃，銷售超過 3,500 項商品，員工人數突破 180 人。
- 104年 成立工程部，正式進軍商用工程市場。
- 12月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 105年 3月股票登錄興櫃交易。
- 集盛日立家電中正門市成立。
- 106年 集雅社通過上櫃審議會。
- 集雅社股票上櫃掛牌。
- 高雄中正旗艦門市成立。
- 高雄五福物流倉儲中心成立。
- 新竹遠東 SOGO 站前館成立。
- 高雄統一夢時代購物中心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107年 太平洋百貨豐原店專櫃成立。
- 台南永華門市成立。
- 高雄大樂購物中心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高雄草衙道購物中心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台北三創生活園區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桃園特力家居桃園館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新竹大魯閣滄雅廣場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新北汐止遠雄廣場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台中三井 OUTLET PARK 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108 年 台中金典綠園道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高雄悅誠廣場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新竹遠東 SOGO 百貨 Big City 專櫃成立。
集盛電器高雄五福門市成立，正式邁入雙品牌經營。
台北統一時代百貨專櫃成立。
台北遠百信義 A13 專櫃成立。
- 109 年 台北遠企購物中心開幕。
宜蘭新月廣場開幕。
集盛電器嘉義德明門市開幕。
新北宏匯廣場開幕。
集盛電器台南復國門市開幕。
首支品牌形象電視廣告「一站式購足，滿足您生活所需」公開播映。
首支音響電視廣告「播下愛音樂的種子—集雅社為風格發聲」公開播映。
首支電視廣告「買冷氣到百貨公司集雅社」公開播映。
台北遠百信義 A13 專櫃正式開幕。
苗栗尚順購物中心智慧生活體驗館成立。
- 110 年 遠東 SOGO 中壢店開幕。
京站時尚廣場小碧潭店開幕。
集盛電器高雄中正空調影音工程門市開幕。
義享時尚廣場購物中心開幕。
大葉高島屋百貨公司開幕。
義享時尚廣場 PANASONIC 櫃開幕。
高雄統一時代百貨 PANASONIC 櫃開幕。
台中廣三 SOGO SAMSUNG 全品體驗館開幕。
- 111 年 新竹遠東百貨 竹北店開幕。
Mitsui Outlet Park 台南開幕。
Mitsui Outlet Park 台南 PANASONIC 開幕。
SOGO 百貨 高雄店開幕。
首支手機形象電視廣告「買手機就到百貨公司集雅社專櫃」公開播映。
台北 微風廣場開幕，首次進駐微風體系。

2022 週年慶 購集利 集雅社 x LG OLED evo G2 電視廣告開播。

2022 週年慶 購集利 集雅社高雄輕軌形象廣告正式上路。

台北 微風南京開幕。

台北 新光三越信義 A4 LG 盛大開幕。

2022 週年慶 購集利 電視廣告開播。

新北 宏匯廣場 LG 百貨旗艦店盛大開幕。

台北新光三越信義新天地 A9 HITACHI 櫃 盛大開幕。

集盛電器屏東廣東門市開幕。

集盛電器台南健康門市開幕。

112年 Mitsui Shopping Park LaLaport 台中店盛大開幕，包含全台獨家法國Cabasse視聽室、

集雅社首間SAMSUNG SES、首間Tokuyo專區。

大葉高島屋百貨公司開幕。

新北永和比漾廣場HITACHI專售店 盛大開幕

桃園統領廣場 盛大開幕

首間Sony Center Mitsui Shopping Park LaLaport 台中店盛大開幕。

台南永華門市擴大營業開幕，集結日韓歐美一線品牌，提供各式優質家電及專業影音視聽室，給消費者絕佳的一站式購足體驗。

台南復國門市盛大開幕。

桃園春日門市盛大開幕。

集盛電器新北後港門市開幕。

集盛電器新竹中正門市開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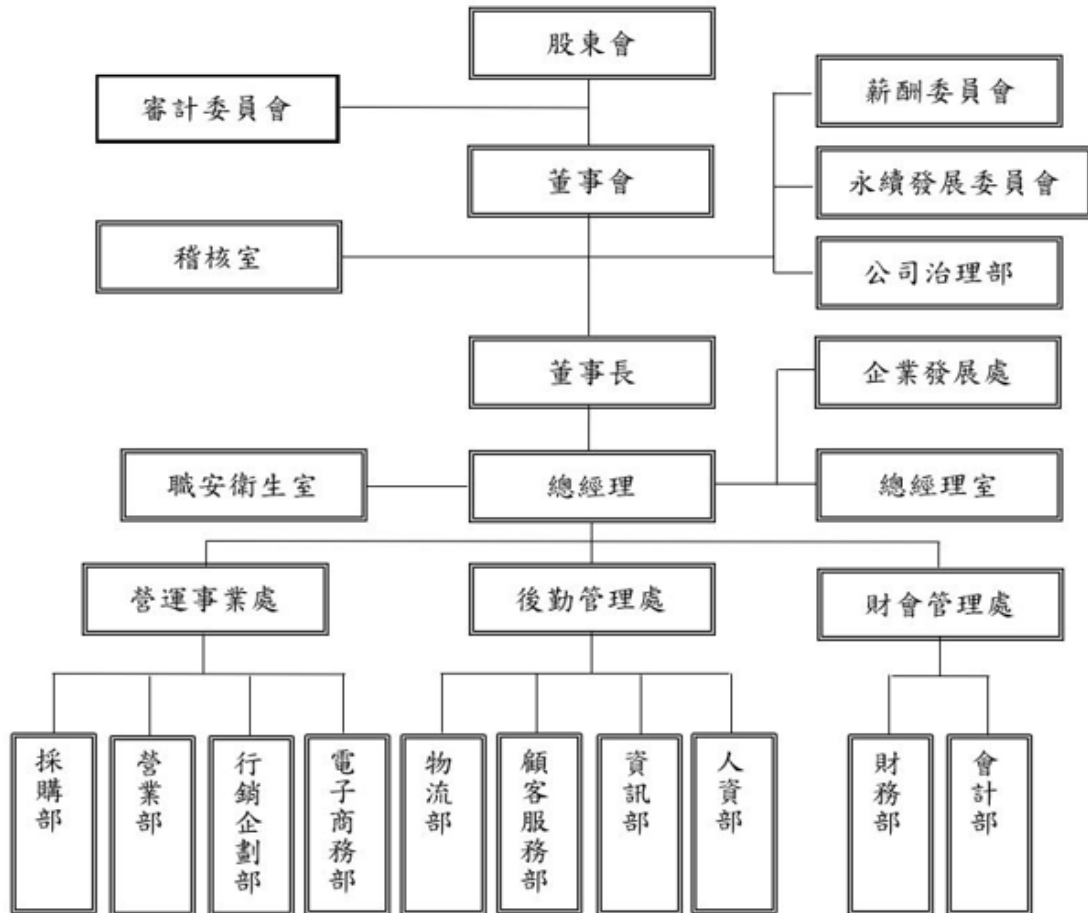
集盛電器台中中清門市開幕。

首支電視廣告宣告集盛電器為企業規劃安裝的最佳夥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稽核室

主導建置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並提出修正建議；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執行年度稽核計畫查核，以評估內部控制是否有效落實，並適時提供分析、評估、追蹤等報告，以合理確保達成內控目標。

2. 企業發展處

提供策略制定、實施計劃、決策過程、控制與激勵之建議。並進行資源分配，經營多角化與業務組合策略，競爭策略分析，高階管理層的組成需求分析與規劃執行。

3. 總經理室

制定公司的經營策略及營業目標之執行、跨部門工作事項整合及跟進、提供經營之法律諮詢與建議、評估與管理風險、內外文件審核及保管、法令遵循相關。

4. 職安衛生室

- 各項職業安全衛生計畫、政策、工作守則、安全作業標準之制定、規劃及推動。
召開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其他職業安全衛生事項之執行。
5. 營運事業處
綜覽北區營業部、桃竹營業部、中區營業部、南區營業部、採購部、行銷企劃部、電子商務部各項業務。
 6. 後勤管理處
綜覽物流部、顧客服務部、資訊部、人資部等各項業務。
 7. 財會管理處
綜覽財務部、會計部等各項業務。
 8. 北區營業部、桃竹營業部、中區營業部、南區營業部
負責擬定營業部目標與策略，督導各營業賣場之營運與人員，宣導公司政策，以達成業績目標。
 9. 採購部
管理與領導採購部，與各大品牌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確保採購作業運行順遂，協助達成公司營業目標。
 10. 行銷企劃部
品牌形象塑造與維護，規劃年度行銷、活動及媒體計畫。
 11. 電子商務部
負責電子商務之業績目標及營運策略，透過虛擬通路與實體通路整合，規劃行銷及商品策略，以達成業績目標。
 12. 物流部
商品配送規劃、物流狀況彙整通報。
 13. 人資部
建立及執行公司人力資源各項制度，開發、提升人員能力及素質，以確保人力資源的發展與配置符合公司營運策略。
 14. 顧客服務部
提升會員系統效能、提供會員資料分析、VIP 顧客禮遇制度、顧客服務 SOP 建立；受理客訴案件、個案分析並宣導、提供顧客購買體驗流程改善建議。
 15. 資訊部
執行公司各項資訊系統及後勤支援，管理資訊設備，行政流程改善與推動執行。
 16. 財務部
負責財務預算、財務分析、財務預測、資金籌措、資金運用、資金管理、督導組織依據規章制度處理帳務、稅務，並編制各項財務報表。
 17. 會計部
負責帳務處理、財務報表之編製、協助內控內稽各項管理作業之執行。
 18. 公司治理部
負責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規劃與執行制度及其相關作業程序，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之議事錄，確保公司治理架構之完善。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3年04月22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盧乾三	男 51~60 歲	111.06.15	3年	83.10.26	1,211,753	3.31	620,000	1.57	—	—	3,446,023	8.71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高階經營碩士 集雅社(股)公司總管理 處董事長	乾淳(股)公司監察 人 集勝仕(股)公司監 察人	—	—	—	
董 事	台灣	蘇在基	男 51~60 歲	111.6.15	3年	96.6.27	321,183	0.88	354,390	0.90	—	—	—	—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高階經營碩士在職專班 集雅社(股)公司總管理 處總經理	集盛(股)公司 董事長 原鼎(股)公司監察 人	—	—	—	
董 事	台灣	余坤錫	男 51~60 歲	111.06.15	3年	100.11.11	1,668,094	4.55	1,132,094	1.86	—	—	—	—	正修工業專科學校電子 工程科 集雅社(股)公司總管理 處副總經理	集悅投資有限 公司負責人	—	—	—	
法 人 董 事	台灣	集利投 資(股)公 司	-	112.06.16	2年	100.11.11	6,960,945	18.36	6,960,945	17.59	—	—	—	—	投資公司	無	—	—	—	註6
	台灣	法人董事 代表人許 良仲	男 51~60 歲	112.06.16	2年	—	—	—	100,495	0.25	2,230	0.01	—	—	永達工業專科學校電子 科 宇大勝企業有限公司品 保部經理	宇大勝企業有 限公司品保部 經理	—	—	—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趙章如	男 41~50 歲	111.6.15	3年	109.6.16	-	-	-	-	-	-	-	-	高騰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財務管理學士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商務經營碩士	公準精密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雅娟	女 51~60 歲	111.6.15	3年	105.2.26	-	-	-	-	-	-	-	-	中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 士 信實聯合律師事務所	信實聯合法律 事務所合夥律 師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賴信忠	男 41~50 歲	111.6.15	3年	109.6.30	-	-	-	-	-	-	-	-	首賢會計師事務所執業 會計師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會計 系	聯上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於備註欄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法人董事集利投資(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良仲於112年6月16日選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0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集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良仲)	李麗年(63.65)% 盧乾三(36.32)% 盧慶良(0.0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04月22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二)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盧乾三		畢業於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現任本公司總管理處董事長，具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擁有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風險管理等能力，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未與其他董事或經理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未有公司法規定以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董事 蘇在基		畢業於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曾任本公司總管理處總經理，具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擁有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風險管理等能力，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子公司)之董事。 2. 未與其他董事或經理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規定以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董事 集利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許良仲		畢業於永達工業專科學校電子科，現任宇大勝企業有限公司品保部經理，具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擁有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風險管理等能力，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法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或經理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董事 余坤錫		畢業於正修工業專科學校電子工程科，曾任職本公司副總經理，具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擁有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風險管理等能力，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為本公司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未與其他董事或經理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未有公司法規定以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陳雅娟		畢業於中正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現任信實聯合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2. 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及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趙章如		畢業於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商務經營碩士，現任高騰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
獨立董事 賴信忠		畢業於國立台中技術學院會計系，現任首賢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具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三)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 7 位(註)董事成員，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如下：

具體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四)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7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達 43%。截至 112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04月22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盧乾三	男	99.9.23	620,000	1.57	-	-	3,446,023	8.71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 集雅社(股)公司總管理處董事長	乾淳(股) 公司監察 人 集勝仕 (股)公司 監察人	-	-	-	
總經理	台灣	謝舒閔	女	113.01.01	141,000	0.36	-	-	-	-	國立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 集雅社(股)公司總管理處幕僚長	-	-	-	-	
副總經理	台灣	何政鋒	男	113.01.01	895	0.00	-	-	-	-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系碩士 台虹科技(股)公司稽核室資深專員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	-	-	-	
財務長				112.11.01			-	-	-	-						
營運事業 處協理	台灣	沈稚鎧	男	113.01.01	11,150	0.03	-	-	-	-	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靜宜大學觀光管理學系 豐泰企業(股)公司生產計劃專員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或母事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盧乾三	—	—	—	—	592	592	10	10	602	602	1,981	1,981	—	—	—	—	—	—	2,583	2,583	—
										0.56%	0.56%									2.38%	2.38%	
董事	蘇在基(註1)	—	—	—	—	427	427	10	10	437	437	1,989	1,989	108	108	—	—	—	—	2,534	2,534	—
										0.40%	0.40%									2.34%	2.34%	
董事	余坤錫	—	—	—	—	369	369	8	8	377	377	—	—	—	—	—	—	—	—	377	377	—
										0.35%	0.35%									0.35%	0.35%	
董事	許良仲(註2)	—	—	—	—	—	—	5	5	5	5	—	—	—	—	—	—	—	—	5	5	—
										0.00%	0.00%									0.00%	0.0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集利投資(股)公司許良仲(註3)	—	—	—	—	237	237	15	15	252	252	—	—	—	—	—	—	—	—	252	252	—
										0.23%	0.23%									0.23%	0.23%	
獨立董事	陳雅娟	—	—	—	—	180	180	20	20	200	200	—	—	—	—	—	—	—	—	200	200	—
										0.18%	0.18%									0.18%	0.18%	
獨立董事	趙章如	—	—	—	—	180	180	25	25	205	205	—	—	—	—	—	—	—	—	205	205	—
										0.19%	0.19%									0.19%	0.19%	
獨立董事	賴信忠	—	—	—	—	180	180	25	25	205	205	—	—	—	—	—	—	—	—	205	205	—
										0.19%	0.19%									0.19%	0.19%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之給付依「董事酬勞給付辦法」採固定金額制且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主要係考量為維持其獨立性，以利發揮監督功能。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員工兼董事蘇在基於113.1.1申請退休。

註2:董事許良仲於112.03.13辭任董事。

註3:法人董事集利投資(股)有限公司，許良仲於112.6.16就任法人代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蘇在基	1,989	1,989	108	108	—	—	—	—	—	—	2,097	2,097	—
												1.94%	1.94%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盧乾三	—	420	420	0.39%
	總經理	蘇在基				
	財會管理處財務長	何政鋒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1. 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無此情事。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無此情事。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無此情事。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此情事。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名稱	111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12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5.49%	5.49%	5.87%	5.87%
監 察 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40%	4.40%	4.72%	4.7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執行公司職務，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支給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除了根據經營績效決定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與員工分紅外，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之獎金發放，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經營績效之表現作適當調整。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係依勞資雙方協議支付，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及未來風險之承擔，配合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之關聯性，給與合理之報酬，並視公司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定期檢討酬金制度，以達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盧乾三	5	0	100	—
董事	蘇在基	5	0	100	
董事	余坤錫	5	1	80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集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0	100	112.06.16 就任
	許良仲				
獨立董事	陳雅娟	5	1	80	—
獨立董事	趙章如	5	0	100	
獨立董事	賴信忠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詳「(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提案討論本公司「111 年度年終獎金經理人發放案」，除盧乾三董事長、蘇在基董事具利害關係進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並由董事長指定余坤錫董事暫代主席，本案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提案討論本公司「112 年 3 月經理人調薪案」，除盧乾三董事長、蘇在基董事具利害關係進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並由董事長指定余坤錫董事暫代主席，本案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提案討論本公司「董監事與經理人領取 111 年度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案」，除盧乾三董事長、蘇在基董事具利害關係進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並由董事長指定余坤錫董事暫代主席，本案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三名，並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本公司董事均積極參與並出席董事會，且充分表達意見，相關財務資訊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另，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7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 3 人，截至刊印日止，已開會 27 次會議、於 112 年 8 月 7 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共 3 人截至刊印日止，已開會 1 次會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註5)	評估內容 (註6)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p>董事會績效評估:</p> <p>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p>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p> <p>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p> <p>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p>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本公司 112.1.1~112.12.31 董事會評鑑由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結果請詳本公司官網。

註6：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陳雅娟	4	1	80	—
獨立董事	趙章如	5	0	100	—
獨立董事	賴信忠	5	0	100	—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p> <p>(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44-48 頁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所有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p> <p>(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p> <p>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p> <p>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與會計師不定期進行溝通，且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提供稽核報告，使監察人瞭解公司業務狀況。</p>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等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並委託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事宜。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依法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並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宣導。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及「董事選任程序」第二條，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且本公司董事均各有專長，並以其經驗提供管理階層決策參考。 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應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司董事會應由具產業、財會、管理等專家及學者組成；董事會成員需涵蓋新創能力、商務經驗、法務、會計及資通訊等各專業領域至少1人。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至少1人。</p> <p>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p> <p>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4位董事。目前各董事依其學經歷，其具備之專業能力：商務經驗、會計專業、法務專業等。已落實本公司治理守則所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之政策。</p> <p>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於112年8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首屆委員為趙章如獨立董事、賴信忠獨立董事、陳雅娟獨立董事並請參閱第14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其餘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本公司於108年11月8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議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鑑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依辦法規定已提送次年董事會報告。董事會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之參考依據。</p>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本公司每年依會計師法及</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經本公司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駿凱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以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p> <p>本公司定期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1.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於本公司於2019年5月7日公告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為財會本部李伯昌財務長，於2023年11月1日公告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更換為財會管理處何政鋒財務長。</p> <p>2.主要職責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職權範圍及2023年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p>(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p> <p>(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p> <p>(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p> <p>(6)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p>3.本公司原任治理主管李伯昌財務長2023年度進修情形：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主辦之營業秘密法規知識、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主辦之境外公司OBU與風險關鍵解析實務班，共9小時。</p> <p>4.本公司新任治理主管何政鋒財務長2024年度進修情形：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主辦之企業經營與風險因應管理、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主辦之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出任進修班，共33小時。</p>	<p>無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p>	<p>✓</p>	<p>本公司設有不同部門針對不同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管道，並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官網網址 (http://gseven.com.tw)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指定專責人員負責公司重大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於第一、二、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季度報告，尚無提前申報情事。	依規定申報未有提前情事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維護員工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與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意見。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6.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已依規定進修研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習。</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專線接受客戶投訴；且設有客服專員，主動了解客戶滿意度。</p> <p>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填列)：</p> <p>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於113年5月發布112年度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於上櫃公司排名級距：51%~65%，未來公司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並加強改善未得分之項目。</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趙章如	請參閱第 14 頁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賴信忠		1
獨立董事	陳雅娟		0

2. 職責

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8 月 8 日至 114 年 6 月 14 日，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趙章如	2	0	100	
委員	陳雅娟	2	0	100	
委員	賴信忠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全部討論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1. 112 年 3 月 13 日第三屆第一次會議
 - (1)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2) 本公司 111 年度年終獎金經理人發放款案。
 2. 112 年 5 月 5 日第三屆第二次會議
 - (1) 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領取 111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案。
 - (2) 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制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永續發展委員已於112年8月7日董事會決議設立，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依行業特性，於治理規章中，訂定各項政策。</p> <p>1.公司治理： 本公司遵守相關法令規範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守則」、「誠信經營守則」，依循守則規範從事營運活動。</p> <p>2.社會： 本公司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與《國際勞工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重視安全工作環境與身心健康以及勞工權益，並訂定各項措施預防職災，進應有之社會責任。</p> <p>3.環境： 本公司與環境保護之供應商交易，進行供應商評估；並致力於銷售環保節能商品。</p>	無差異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本公司為買賣業，本身無製造產品，針對行業特性制訂環境管理內規。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評估其供應商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並落實推行節能減碳措施。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配合環保局對廢四機回收制度，減少對環境負荷的衝擊。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	✓	<p>本公司依循政策規範時程規劃溫室氣體盤查與確信，並推廣販售節能商品，響應政府節能補助政策。</p> <p>本公司目前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惟相關管理政策與執行計畫擬中，將依政府政策時程進行。</p>	<p>無差異</p> <p>相關資料統計管理政策與執行計畫擬中，將依政府政策時程進行。</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p> <p>✓</p> <p>✓</p> <p>✓</p>	<p>本公司遵守各項勞工法規，並訂有工作規則經主管機關核備。</p> <p>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之員工福利措施，包含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依營運狀況適時發放員工紅利，並有依據表現定期調薪的政策。另有三節禮金/禮品、生日禮金、生日假、結婚賀禮及生育補助、員工進修補助、子女獎助學金、古典音樂藝文補助，並提供年度員工健康檢查及團體保險等各項福利吸引人才加入及留住員工</p> <p>本公司提供員工完善的教育訓練規劃，並落實人性關懷、提升同仁身心健康，讓員工能夠關心相關議題。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委請健檢公司健康服務醫師於定期檢查時提供員工健康諮詢服務。鼓勵同仁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共創健康、和諧及安全的工作環境。</p> <p>為確保員工才能發展，以達成公司共同目標，本公司教育訓練係以經營理念、長期營運策略及人才發展策略建置完整訓練計</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		<p>畫，提供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透過部門轉調、工作輪調、在職訓練，如新進人員訓練、店長訓練、音樂心感動及商品實戰訓練，以及外部教育訓練等，提升專業能力。</p> <p>本公司對所進貨之商品，均要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維護消費者權益，均符合政府消保法令規範，並設有 0800 顧服專線及顧服信箱，提供消費者服務諮詢及申訴管道。</p> <p>本公司對新供應商均會進行評估作業，與重視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相關規範之供應商合作未來將視營運及實務需要，考量將與供應商簽訂若供應商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對環保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將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	<p>目前尚未編制永續報告書</p>	<p>已接洽永續發展顧問報告公司，預計於 114 年 9 月前完成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間尚無重大差異，相關條文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gseven.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1. 氣候相關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授權管理階層研擬將氣候因素納入公司治理和業務策略中，以建立相應的監督與治理機制。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對於氣候變遷可能產生之風險或機會包含： 1.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導致供應鏈中斷，而對公司產品銷售產生負面影響，進而影響財務表現。 2. 持續地鑑別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可能的影響，及時考量潛在衝擊營運的風險，並串聯各相關權責單位建立應變程序，提高流程效率，提升危機應變處理能力。 3. 因應政府氣候法規和節能減碳趨勢，本公司將擬訂節能減碳行動，和定期溫室氣體盤查，以達成有效控管溫室氣體排放降低的目標。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 極端氣候可能導致營運中斷或整體供應鏈效率降低，造成公司財務和營運上損失。隨著社會對可持續性和環保的重視程度增加，本公司將投入更多資源來實施轉型行動。 2. 對於極端天氣事件及低碳經濟轉型的相關風險：本公司擬將氣候變遷的風險納入營運決策，辨識並管理風險，同時正視全球暖化與資源耗竭的危機，全力響應節能減碳趨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由各部門依據其功能與氣候變遷相關的風險項目，收集相關市場的數據，分析氣候風險的影響提出因應措施和確立有效的溝通渠道，以確保氣候風險得到適當管理。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氣候變遷風險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研擬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採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已展開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作業。個體公司預計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合併報表子公司預計 116 年完成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
--	---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目前未有相關統計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目前未有相關統計數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策略。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制定及修正皆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常會報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明定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亦確實遵循。</p>	無差異
	✓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所有同仁遵守，並要求主要供應商簽訂誠信經營聲明，以防範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p>	無差異
	✓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所有同仁遵守，若有違反依規定懲戒。</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		<p>本公司與主要往來供應商簽訂誠信經營聲明，要求與供應商往來應保持誠信經營行為，若有違反將賠償違約金。</p>	無差異
	✓		<p>本公司係由稽核室依內控規定進行查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若執行業務上有利益衝突，必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應迴避，不參與討論，並離席不參與表決。</p> <p>本公司已制訂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室依稽核計畫按月查核，並向董事會報告。</p> <p>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每年進行教育訓練宣導，要求員工誠信經營。</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內部網站設有員工「諮詢及意見反映表」，由稽核室受理員工檢舉。</p> <p>(二)(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有受理檢舉事項程序及保密機制，由稽核室受理檢舉，並保護檢舉人免受不當處分。</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告於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無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間尚無重大差異，相關條文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道德行為守則」等，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gseven.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公司已於公司企業網站首頁放置投資人關係專區，並揭露每月營業額及每季度之財務報表。另將112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列示如下表：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長	盧乾三	111/06/15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董事長	盧乾三	111/06/15	112/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法規知識	3H	是
董事	余坤錫	111/06/15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董事	余坤錫	111/06/15	112/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法規知識	3H	是
董事	蘇在基	111/06/15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董事	蘇在基	111/06/15	112/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法規知識	3H	是
董事	許良仲	111/06/15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許良仲	112/06/16	112/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法規知識	3H	是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獨立董事	陳雅娟	111/06/15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獨立董事	陳雅娟	111/06/15	112/10/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家族憲章與家族辦公室	3H	是
獨立董事	趙章如	111/06/15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獨立董事	趙章如	111/06/15	112/05/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提升企業永續報告的公信力	3H	是
獨立董事	趙章如	111/06/15	112/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法規知識	3H	是
獨立董事	賴信忠	111/06/15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獨立董事	賴信忠	111/06/15	112/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法規知識	3H	是

(九)公司是否設置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職權範圍及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1.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依「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辦法第二十條至第二十五條，訂定公司治理主管要點，於2019年5月7日公告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為財會管理處李伯昌財務長，於2023年11月1日公告更換公司治理主管為財會管理處何政鋒財務長。

2.其職權範圍及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

-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3.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公司治理主管 財務長	李伯昌	112/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ESG投融资談企業永續轉型	3H	是
公司治理主管 財務長	李伯昌	112/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法規知識	3H	是
公司治理主管 財務長	李伯昌	112/10/18	財團法人工商研究院	境外公司OBU與風險關鍵解析實務班	6H	是
公司治理主管 財務長	何政鋒	113/03/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經營與風險因應管理	3H	是
公司治理主管 財務長	何政鋒	113/03/18- 113/03/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0H	是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乾三

總經理：謝舒閔



簽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1.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2年6月16日	<p>1.承認111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p> <p>2.承認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本公司分配現金股利 48,928,798 元，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持股比例分配，每股配發 1.3 元。</p> <p>3.公司變更營業項目及修正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同步更新相關資訊。</p> <p>4.通過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增補選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同步更新相關資訊。</p> <p>5.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p>

2.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2 年 3 月 13 日	<p>(1)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p> <p>(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p> <p>(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案。</p> <p>(4)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p> <p>(5)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內部控制聲明書」。</p> <p>(6)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年終獎金經理人發放案。</p> <p>(7)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經理人薪酬案。</p> <p>(8)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p> <p>(9)通過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p> <p>(10)通過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p> <p>(11)通過本公司相關印鑑更換保管人案。</p> <p>(12)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p> <p>(13)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p> <p>(14)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p> <p>(15)通過本公司董事酬勞給付辦法修訂案。</p> <p>(16)通過本公司各項治理規章修訂案。</p> <p>(17)通過本公司董事增補選案。</p> <p>(18)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p>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9)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事宜案。 (20)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事宜。
112 年 5 月 5 日	(1)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2)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領取 111 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案。 (4)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5)通過本公司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 (7)通過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交易案。 (8)通過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案。 (9)通過本公司變更營業項目及修正章程案。 (10)通過本公司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 (11)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12 年 6 月 6 日	(1)通過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交易案。
112 年 8 月 7 日	(1)通過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九條之一及第四十七條，新增資通安全維護計畫。 (2)通過本公司擬指派謝舒閔處長為資訊安全專責主管、薛仔芳課長為資訊安全專責人員 (3)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4)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5)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6)通過本公司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7)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 (8)通過本公司擬於董事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9)通過本公司擬委任獨立董事趙章如、獨立董事陳雅娟、獨立董事賴信忠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112 年 11 月 8 日	(1)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2)通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職務異動案。 (3)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4)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5)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6)通過本公司治理規章修訂案。 (7)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8)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預算案。 (9)通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3年1月29日	1.通過本公司總經理及營運長晉升案。 2.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 3.通過本公司相關印鑑更換保管人案。 4.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3年3月14日	1.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4.通過本公司修正章程案。 5.通過本公司董事酬勞給付辦法修訂案。 6.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 7.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8.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9.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內部控制聲明書」。 10.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通過113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2.通過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 13.通過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4.通過本公司民國113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事宜案。 15.通過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交易案。 16.通過本公司民國113年經理人薪酬案。

3.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內容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2年3月13日	(1)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2)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案。 (4)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內部控制聲明書」。 (6)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年終獎金經理人發放案。 (7)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經理人薪酬案。 (8)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9)通過112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0)通過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 (11)通過本公司相關印鑑更換保管人案。 (12)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13)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14)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 (15)通過本公司董事酬勞給付辦法修訂案。 (16)通過本公司各項治理規章修訂案。 (17)通過本公司董事增補選案。 (18)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9)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事宜案。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2年5月5日	<p>(20)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事宜。</p> <p>(1)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p> <p>(2)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p> <p>(3)通過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領取 111 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案。</p> <p>(4)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p> <p>(5)通過本公司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p> <p>(6)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p> <p>(7)通過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交易案。</p> <p>(8)通過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案。</p> <p>(9)通過本公司變更營業項目及修正章程案。</p> <p>(10)通過本公司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p> <p>(11)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12)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p>
112年6月6日	<p>(1)通過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交易案。</p>
112年8月7日	<p>(1)通過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九條之一及第四十七條，新增資通安全維護計畫。</p> <p>(2)通過本公司擬指派謝舒閔處長為資訊安全專責主管、薛仔芳課長為資訊安全專責人員</p> <p>(3)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p> <p>(4)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p> <p>(5)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p> <p>(6)通過本公司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p> <p>(7)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p> <p>(8)通過本公司擬於董事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p> <p>(9)通過本公司擬委任獨立董事趙章如、獨立董事陳雅娟、獨立董事賴信忠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p>
112年11月8日	<p>(1)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p> <p>(2)通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職務異動案。</p> <p>(3)通過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p> <p>(4)通過本公司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p> <p>(5)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p> <p>(6)通過本公司治理規章修訂案。</p> <p>(7)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p> <p>(8)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預算案。</p> <p>(9)通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p>
113年1月29日	<p>1.通過本公司總經理及營運長晉升案。</p> <p>2.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p> <p>3.通過本公司相關印鑑更換保管人案。</p> <p>4.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p>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3年3月14日	1.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4.通過本公司修正章程案。 5.通過本公司董事酬勞給付辦法修訂案。 6.通過本公司銀行往來續約及新增額度申請案。 7.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案。 8.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9.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內部控制聲明書」。 10.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通過113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2.通過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 13.通過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4.通過本公司民國113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事宜案。 15.通過本公司擬購置不動產交易案。 16.通過本公司民國113年經理人薪酬案。

3.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內容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2年3月13日	1.通過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年終獎金經理人發放案。
112年5月5日	1.通過本公司董事與經理人領取111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案。 2.通過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案。
113年1月29日	1.本公司112年度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3年3月14日	1.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董事酬勞給付辦法修訂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113年經理人薪酬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蘇在基	112年12月31日	退休
公司治理主管	李伯昌	112年11月1日	職務輪調
會計主管	李伯昌	112年11月1日	職務輪調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112/01/01	1,930	0	175	40	380	595	其他：移轉計價金額 200 仟元;稅務簽證金額 180 仟元
	王駿凱	112/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非審計公費「其他」為移轉計價金額 200 仟元;稅務簽證金額 180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 年第一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及人事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在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無		
說明: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妻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名稱	王駿凱
委任之日期	112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變更公司簽證會計師案-為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自112年起變更由王駿凱會計師擔任稅務簽證會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至113年04月22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盧乾三	-	-	-	-	
董事	余坤錫	(250,000)	-	(32,000)	-	
董事	蘇在基	32,207	-	-	-	
法人董事兼 10%大股東	集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良仲	-	-	-	-	112.06.16 選任
獨立董事	趙章如	-	-	-	-	
獨立董事	陳雅娟	-	-	-	-	
獨立董事	賴信忠	-	-	-	-	
總經理	謝舒閔	-	-	155	-	113.01.01 就任
副總經理	何政鋒	-	-	-	-	113.01.01 就任
財務長						112.11.01 就任
營運事業處 協理	沈稚鎧	-	-	-	-	113.01.01 就任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年04月22日單位：千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集利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李麗年	6,961	17.59%	-	0%	-	0%	李麗年	董事長	無
	-	0%	620	1.57%	-	0%	乾文(股)公司 麗勝(股)公司 乾淳(股)公司 集勝仕(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無
乾文(股)公司 負責人：李麗年	3,851	9.73%	-	0%	-	0%	李麗年	董事長	無
	-	0%	620	1.57%	-	0%	集利投資(股)公司 麗勝(股)公司 乾淳(股)公司 集勝仕(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無
乾淳(股)公司 負責人：李麗年	3,770	9.53%	-	0%	-	0%	李麗年	董事長	無
	-	0%	620	1.57%	-	0%	集利投資(股)公司 乾文(股)公司 麗勝(股)公司 集勝仕(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無
集勝仕(股)公司 負責人：李麗年	3,446	8.71%	-	0%	-	0%	李麗年	董事長	無
	-	0%	620	1.57%	-	0%	集利投資(股)公司 乾文(股)公司 麗勝(股)公司 乾淳(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無
麗勝(股)公司 負責人：李麗年	3,349	8.46%	-	0%	-	0%	李麗年	董事長	無
	-	0%	620	1.57%	-	0%	集利投資(股)公司 乾文(股)公司 乾淳(股)公司 集勝仕(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長	無
集悅投資(有)公司 負責人：余坤錫	2,944	7.44%	-	0%	-	0%	余坤錫	負責人	無
	1,132	2.86%	-	0%	-	0%	集悅投資(有)公司	負責人	無
昶德(有)公司 負責人：林學顯	1,601	4.04%	-	0%	-	0%	林學顯	負責人	無
	-	0%	-	0%	-	0%	昶德(有)公司	負責人	無
世揚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林世卿	1,600	4.04%	-	0%	-	0%	林世卿	負責人	無
	2	0.01%	100	0.25%	-	0%	世揚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無
余坤錫	1,132	2.86%	-	0%	-	0%	集悅投資(有)公司	負責人	無
余坤南	1,004	2.54%	-	0%	-	0%	余坤錫	兄弟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13 年 04 月 22 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註 1)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83.10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設立	無	註 1
91.07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95.06	10	9,000	90,000	9,000	9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95.10	10	17,000	170,000	17,000	17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4
96.06	10	26,500	265,000	26,500	26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5
97.06	10	29,000	290,000	29,000	29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6
100.07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7
106.06	10	60,000	600,000	32,860	328,600	現金增資	無	註 8
110.10	10	60,000	600,000	36,639	366,389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9
111.03	10	60,000	600,000	36,645	366,448	公司債轉普通股	無	註 10
111.08	10	60,000	600,000	36,701	367,008	公司債轉普通股	無	註 11
111.11	10	60,000	600,000	37,249	372,488	公司債轉普通股	無	註 12
112.03	10	60,000	600,000	37,638	376,375	公司債轉普通股	無	註 13
112.05	10	60,000	600,000	37,920	379,196	公司債轉普通股	無	註 14
112.08	10	60,000	600,000	38,177	381,766	公司債轉普通股	無	註 15
112.11	10	60,000	600,000	39,584	395,836	公司債轉普通股	無	註 16

註 1：登記日期 83.10.27 文號：高市建設二字第 11798600 號。

註 2：登記日期 91.07.04 文號：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9109018201 號。

註 3：登記日期 95.06.28 文號：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9500590880 號。

註 4：登記日期 95.10.23 文號：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9500717750 號。

註 5：登記日期 96.06.27 文號：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9600588570 號。

註 6：登記日期 97.06.30 文號：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9700580630 號。

註 7：登記日期 100.07.11 文號：高市府四維經商公字第 10001268130 號。

註 8：登記日期 106.06.22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652249510 號。

註 9：登記日期 110.10.22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054021700 號。

註 10：登記日期 111.03.22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151042800 號。

註 11：登記日期 111.08.23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153195100 號。

註 12：登記日期 111.11.22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154444500 號。

註 13：登記日期 112.03.28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251123800 號。

註 14：登記日期 112.05.22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251851800 號。

註 15：登記日期 112.08.21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253156500 號。

註 16：登記日期 112.11.29 文號：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1254516300 號。

2. 股份種類

股 種 類	核 定 股 份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9,583,614 股	20,416,386 股	60,000,000 股	上櫃股票

3.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二)股東結構

113年04月22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13	904	5	923
持有股數	-	2,474,300	285,862,800	105,149,030	2,350,010	395,836,140
持股比例	-	0.63%	72.21%	26.56%	0.6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04月22日；單位：人；股；%，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359	36,539	0.0923%
1,000至5,000	410	721,425	1.8225%
5,001至10,000	50	351,074	0.8869%
10,001至15,000	20	234,395	0.5922%
15,001至20,000	12	206,855	0.5226%
20,001至30,000	14	364,650	0.9212%
30,001至40,000	7	254,475	0.6429%
40,001至50,000	7	322,575	0.8149%
50,001至100,000	11	786,255	1.9863%
100,001至200,000	11	1,867,876	4.7188%
200,001至400,000	9	2,588,905	6.5403%
400,001至600,000	-	0	0.0000%
600,001至800,000	2	1,321,332	3.3381%
800,001至1,000,000	1	870,215	2.1984%
1,000,001以上	10	29,657,043	74.9226%
合計	923	39,583,614	100.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3年04月22日；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集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60,945	17.59%
乾文股份有限公司	3,850,635	9.73%
乾淳股份有限公司	3,770,411	9.53%
集勝仕股份有限公司	3,446,023	8.71%
麗勝股份有限公司	3,348,660	8.46%
集悅投資有限公司	2,943,600	7.44%
昶德有限公司	1,600,775	4.04%
世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4.04%
余坤錫	1,132,094	2.86%
余坤南	1,003,900	2.54%

註：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
股數額及比例。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年		111 年	112 年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註 8)
	度				
目					
每股 市價 (註 1)	最高		42.00	38.40	37.00
	最低		33.90	29.30	31.06
	平均		37.78	33.23	34.18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2.06	24.00	—
	分配後		不適用	不適用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6,906	38,565	39,584
	每股盈餘(調整前)		3.80	2.81	0.49
	每股盈餘(調整後)		—	—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1.3	2.0	—
	無償 配股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5)		9.94	11.83	—
	本利比(註 6)		29.06	16.6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3.44%	6.02%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明定：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未來資金需求、產業競爭狀況、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因本公司營運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需保留盈餘以因應營運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用剩餘股利政策，年度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以不低於前項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112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38,176,272 元，加計民國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調整增加 177,859 元，調整後未分配盈餘為 335,871,034 元，加計 112 年度稅後淨利 108,371,877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854,974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 335,871,034 元，酌予保留 256,703,806 元之盈餘不予分配，餘額 79,167,228 元擬分配現金股利 2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2) 經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擬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3.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無重大變動情形。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明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 5 分派員工酬勞，及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 1.5 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 10,704 仟元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無差異數，董事酬勞 2,166 仟元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 2,128 仟元差異 38 仟元，將於 113 年度發放時提列費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 12,917 元及董事酬勞 2,644 仟元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無差異數。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109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註 5)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109 年 9 月 4 日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3)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新台幣 106.1 元
總 額	新台幣 250,000,000 元
利 率	年利率 0%
期 限	3 年期，到期日：民國 112 年 9 月 4 日
保 證 機 構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黃正男律師(鼎禾律師聯合事務所)
簽 證 會 計 師	吳建志會計師、王國華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除下列情形外，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1.債券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2.債券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 3.本公司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贖回權； 4.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208,8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註 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 29,447,140 元(112 年 9 月已結案)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 1)		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			
年 項 目 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9 月 4 日 (註 4)
轉債(註 換市價 2) 公司)	最 高	110	118.20	121.25	116.2
	最 低	104.25	106.50	109	99
	平 均	106.06	111.28	114.59	106.53
轉 換 價 格		39	33.9	31.9	31.9
發行(辦理)日期 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9 年 9 月 4 日發行 轉換價格:39 元	109 年 9 月 4 日發行 轉換價格:39 元	109 年 9 月 4 日發行 轉換價格:31.9 元	109 年 9 月 4 日發行 轉換價格:31.9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 3)		109 年無債券持有人 提出轉換。	110 年已轉換為普通 股 6 仟股。	111 年已轉換為普 通股 993 仟股。	112 年已轉換為普 通股 1,946 仟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公司債已於 112 年 9 月 4 日到期。

註 5：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9 年 9 月 4 日發行，故 108 年無相關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2)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3)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4)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5)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6)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7) F116010 照相器材批發業
- (8)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9)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0)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2) JE01010 租賃業
- (13)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14)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15)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6)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17)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 (18)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9)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0) I102010 投資顧問業
- (21)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2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3)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24)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25)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26)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27) I503010 景觀、室內設計業
- (28) 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 (29) E701020 衛星電視 KU 頻道、C 頻道器材安裝業
- (30)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31)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32)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33)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 (34) 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35)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36) 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 (37)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38)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39)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40)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41)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42)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 (43)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44)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 (45)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46) 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47)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48)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49)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 (50)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51)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52) G801010 倉儲業

2. 112 年度商品營業收入比重

- (1) 影音家電營業收入占比 99.08%
- (2) 非影音家電營業收入占比 0.92%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商品構面：

- A. 聲音大類商品：主要包括音頻擴大機、收音環繞擴大機、CD 播放機、黑膠唱盤、揚聲器(喇叭)、聲霸(單件式劇院喇叭)、無線喇叭、點歌機、混音機、耳機、麥克風、環控系統及其相關線材配件等。
- B. 影像大類商品：主要包括電視機、影音光碟播放機、多媒體播放機、投影機及其相關線材配件等。
- C. 大家電大類商品：主要包括電冰箱、洗衣機、乾衣機、電子衣櫥、大型洗碗機、嵌入式蒸烤爐、紅酒櫃、冷凍櫃、調理爐等。
- D. 小家電大類商品：微波爐、電子鍋、烤箱、洗(烘)碗機、吸塵器、掃地機器人、電風扇、電暖器、電鬍刀、電動牙刷、沖牙機、電磁爐、檯燈、電熨斗、吹風機、整髮器、調理機、製麵包機、果汁機、咖啡機、快煮壺、熱水瓶、電子鎖、開飲機、整(淨)水器及其相關耗材附件等。
- E. 空氣處理大類商品：包含空氣清淨機、除濕機等商品。
- F. 空調大類商品：主要包括冷氣空調內機與外機等。
- G. 數位、資通訊大類商品：主要為 3C 相關產品，包括手機、平板電腦、穿戴式行動裝置、藍牙耳機、筆記型電腦、電競螢幕、專業數位單眼相機與遊戲娛樂，與其相關周邊配件等。
- H. 商用顯示器商品：主要包括商用顯示器及數位電子看板及其相關線材配件等等。

(2) 勞務構面：

- A. 家庭影音系統之配置規劃與安裝調整。
- B. 公共廣播系統之配置規劃與安裝調整。
- C. 會議簡報系統之配置規劃與安裝調整。

- D. 環境控制系統之配置規劃與安裝調整。
- E. 影音家電與 3C 等商品之維修或代送修。
- F. 商用顯示系統之整合規劃與施工營運。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因應『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時代來臨之商品開發與整合。
- (2) 高端整合式空調系統之規劃與銷售。
- (3) 多元化音響商品之進口、開發與銷售。
- (4) 營業場所之公眾廣播系統業務拓展。
- (5) 公家機關與公司行號之標案業務拓展。
- (6) 『智慧家庭』(Smart Home)專案之架構。
- (7) 手機與電腦串聯家電整合應用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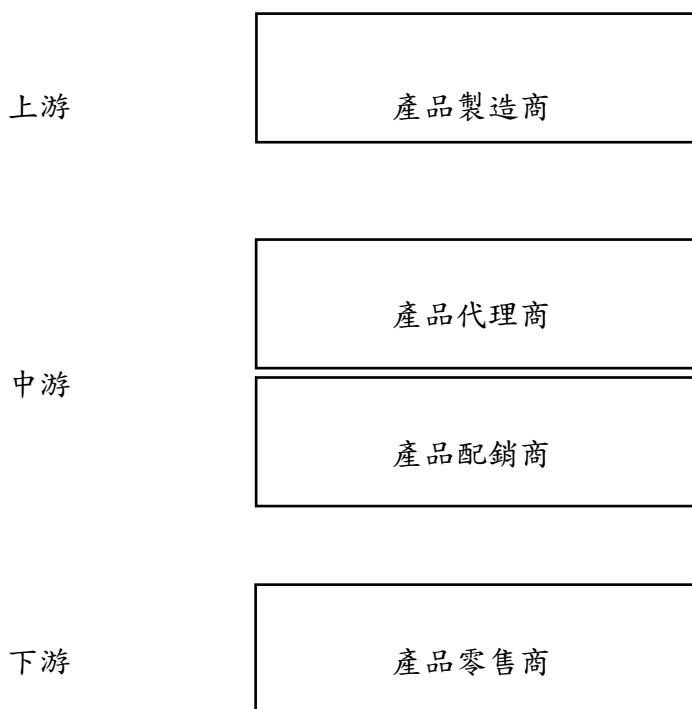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生活家電是每個家庭必備的商品，各品牌廠商在產品機能上均不斷研發提升功用，故而近年來在家電產業之市場均呈現穩定微幅成長狀況。本公司雖然面臨其他大型連鎖量販通路競爭，但較之於前述賣場本公司能提供顧客有專業家電規畫師的選品規畫及導購、更舒適的購物環境與更詳盡的產品介紹說明，同時具備其他通路所欠缺之家庭劇院、組合音響與聯網播放整合之專業能力，並能提供消費者體驗，故而較能吸引注重服務品質與附加價值之消費族群，並建立其對本公司之信賴與顧客忠誠度。

2021 年起跨足手機、平板電腦類產品，串聯整合家電操控，完整提供顧客一站式購足體驗。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本公司之銷售範圍主要在國內，體積較小之便攜型商品或有外國觀光客購買，然本質上仍較屬內需型市場型態。主要產品之發展趨勢與成長特性分析如下：

(1) 聲音大類商品：

本公司係以銷售音響商品起家，以往的 Slogan 是『播下愛音樂的種子』，當前雖更改為『為風格發聲』，但仍不偏離推廣音樂與音響的經營主軸。音響界名人張繼高先生(西元 1926-1995)曾說：『音響只是手段，音樂才是目的！』。為了追求更高品質、更像真的音軌重播，錄音產業相關業者與音響設備製造廠商不斷地投入研究與發展，推出一代比一代性能更為優秀的軟件載體與重播硬體等產品，音樂愛好者們也為了能夠在家裡聆聽到更接近現場演奏的音樂而不斷地購買新機或換機升級，促進音響銷售產業的持續發展。

隨著時代的演變與科技的進步，人們聆聽音樂的方式變得相當多元，除了傳統類比式刻錄之黑膠唱盤（LP，Long Playing，直徑 12 吋）與數位式紀錄之聲音光碟（CD，Compact Disc，直徑 12 公分）等之播放，更因電腦工業發達而促進『音樂檔案』（Music File）型態重播相關技術之發展，造就了近年來音響界『數位流』（Digital Stream）趨勢的廣泛滲透，加上行動網路與室內網路的普及，讓各式串流音樂(Streaming Music)如 Apple、Spotify、KKBOX、Tidal 等與影音串流如 Netflix、Disney+、Apple TV、Friday 影音、中華電信 MOD 等之線上平台

得以透過更便利方式與更高解析影音內容來提供服務，大幅改變現代人聽音樂／看影片習慣，也為音響界帶來潛力十足的龐大商機。

市場中大多數品牌供應商均已因應上述潮流，在原有傳統音響產品線內提供支援對應無線串流解決方案。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消費者對於居家音響或隨身音響的外觀設計重視程度日益增加，因此『美型設計』將是下一波音響品牌商競逐引領市場的有效指標，為此本公司除了秉持音響銷售專業，為消費者把關優良商品外，也參考市場流行趨勢與室內設計風格，為公司客戶在眾多音響產品線中嚴選出最佳配置，滿足其聽覺及視覺上的享受，力求透過售後滿意度提升口碑，進而拉高台灣市場家戶中影音家電的滲透率。

(2) 影像大類商品：

電視機自 50 年代開始發展以來，歷經數次重大革命。從黑白 CRT(Cathode Ray Tube, 陰極射線管)球面電視、彩色 CRT 球面電視，因應大畫面需求而生的後投影電視(Rear Projection Television, 亦稱背投影或內投影電視)，再到平面與全平面彩色 CRT 電視，這期間的技術發展嚴格說來其實算是緩慢。然自 90 年代末期起，電漿顯示器(PDP, Plasma Display Panel)與液晶顯示器(LCD, Liquid Crystal Display)的商業化使得電視的厚度縮小至 10 公分左右，讓原本只能放在櫥櫃上的笨重機器頓時能夠輕易地被吊掛在牆上，不僅節省許多空間且能做更廣泛之運用。本公司於薄型電視推出市場初期更精準預測未來趨勢，大膽而謹慎地投資，領先同業全面性導入各營業據點陳列銷售，奠定現今中高階電視商品展售通路之領導地位。

相較於 CRT 年代，薄型電視之發展可謂突飛猛進！短短十多年間，追求畫質的提升與尺寸的加大，『高解析化』與『大尺寸化』的眼球革命勢不可擋。近幾年，電視顯示技術即呈現多元化發展趨勢，同時也帶動超高解析度面板需求，隨著 4K 面板平價普及化，電視面板廠商已經把目光瞄準下一代更高解析度的 8K 面板市場，2018 年 8K 面板導入量產，這一項「未來技術」已準備好加速走入消費者的家中，同時，OLED 面板技術日益成熟，各大品牌陸續推出相關產品如 Mini LED、QLED，可領略高解析度電視將帶給我們更多驚喜和生動的影音享受。根據 Display Search 與 GFK 等權威市調機構的研究報告評估，由於產品的推陳出新以及大尺寸面板等因素將加速消費者的換機需求，加上台灣電視節目之播送方式已從傳統為人詬病之有線電視系統全面轉換為數位化傳播，Full HD (Full High Definition, 高畫質)甚或 UHD (Ultra High Definition, 超高畫質)之電

視商品將能更突顯其功能特色。目前，4K 電視已是各品牌廠的兵家必爭之地，隨著 8K 電視的相繼問世，品牌商更已準備揭開下世代影像規格的序幕。再者，OLED 及 QLED 兩大陣營紛紛推出新品，在功能的強化上更是不惶多讓！特別是智慧型電視（Smart TV）發展愈趨成熟，圖片與影像的瀏覽播放已是基本配備，電視聯網結合聲控操作，未來萬物相連的生活藍圖中，電視不僅是家庭視聽娛樂系統中樞，更將進化為物聯網整合平台，透過電視介面即可控制居家生活中的物聯網家電，蛻變成智慧家庭的指揮中心。加上消費者投入國際運動賽事、電視遊樂器的娛樂需求，預期電視商品之整體市場規模能夠維持平穩甚或小幅成長，在家戶使用範圍將朝高階大尺寸商品領域轉移，渴望聲光俱佳的影音體驗之下，更將有利於本公司競爭優勢之發揮。

(3) 大小家電大類商品：

相較於音響設備，冰箱、洗衣機等生活家電在家庭中屬必需品，整體市場維持逐年成長的狀況。而隨著人們對生活品質要求的提高，此類原本看似功能簡單外型笨重的商品也開始變得『聰明』起來。各種家電商品的發展跟遠端操控息息相關，現在，衣服洗好時洗衣機不再只是聲音提醒，還能預設洗衣流程，並在手機上推播提示進度；透過遠端監控冰箱開啟次數，得知家人使用狀況、智慧管理食材，更能依據使用者習慣調整運轉；透過掃地機器人內建的視訊鏡頭，即可用手機遠端遙控清掃、精準地快速清潔。家中的大、小家電均能透過 WiFi 網路進行串聯，運用 APP 下達指令，猶如一個遙控器即能控制全家的家電產品，消費者對於高品質的智慧家電產品接受度越來越高，因此智慧家電將帶給消費者更加便利的生活。本公司在物聯網商品之銷售持續大幅度的成長中，且在營業額與市占率上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加上商品功能日趨複雜，銷售人員須具備較高之產品解說技巧，是本公司發揮具備優秀專業的家電規劃師的最大優勢。

(4) 空氣處理商品：

因氣候變化日漸劇烈，空氣污染嚴重，以及疫情影響，現代人對於除濕機及空氣清淨機需求日益升高，沒有季節之分，故本公司近年特別獨立一類商品群，更專業的經營，搭配智能化的遠端操控，讓居家生活更加省時便利。

(5) 空調大類商品：

依 GFK 資料顯示，冷氣機市場銷售額略高於電視市場，而本公司已積極持續投入空調工程及冷氣機市場，未來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

具備連網功能的冷氣機已上市數年，家電整體的串聯已近趨全面完整，只要透過正確的連接與設定即可進行遠端控制，縱使出門在外，透過智慧型手機也能開啟家裡的空調設備並掌握家電使用狀況，使用習慣性的提醒，輕鬆擁抱一回到家即有舒適溫度的享受！

(6)數位、資通訊大類商品：

現行市場家電最主要的遠端操控，即是用手機進行控制，因此手機、平板電腦等，具有可安裝 APP 功能介面的系統，即可幫助顧客更便利的操作，而手機的市場在 GFK 資料顯示佔有相當大的份額，引進商品手機、平板電腦、穿戴行動裝置的服務選項，並在 2023 年與台灣索尼合作成立 Sony Center，提供專業的數位攝影與遊戲服務，打造全方位的數位娛樂體驗，在百貨公司創造獨有的服務模式，滿足顧客一站式購足的需求。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之主要競爭對手為大型連鎖量販通路，商品雖具一定之重疊度，然本公司主要以百貨公司之通路客層為主，與前述體系有所區隔，加上本公司具備前述通路較為欠缺之音響商品與影音系統整合能力，故而競爭影響較小。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為通路商，雖無自行開發或他人授權之技術，但在影像及聲音大類等各種不同商品組合，須經具有經驗與專業技術人員來進行規劃搭配及安裝，方能組合成完善之影音劇院系統及商務會議系統，以滿足各類客戶之需求，是優於其他同業之技術能力。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在實體通路部分積極規劃改裝現有營業據點，以整齊、清潔、明亮的店面形象展示更豐富之影音家電商品以提供消費者親身體驗。同時善用影音相關商品之整合能力，規劃智慧家庭系統，透過更專業精緻的服務來建立影音通路的領導地位，擴大與同業之區隔並提高差異化程度。
- (2) 加速呆滯商品之去化，同時導入潮流新商品，如手機、平板電腦及穿戴式行動裝置等以提高存貨周轉率。
- (3) 持續進行社群行銷及粉絲經營以增加網路能見度。除實體通路外，積極提升電子商務及行動商務銷售業績，實現多渠道銷售，並整合虛實通路，提供消費者線上訂購線下體驗及取貨服務。同時視商品大量進貨，除分配予各大網路平台搶得曝

光版面外，另進駐購物中心 24 小時寄庫倉及宅配物流寄庫購物系統，提供快速到貨服務。

- (4) 集雅社以播下愛音樂的種子為初衷，持續優化全台視聽室，打造精品音響地圖，持續與各大百貨公司合作舉辦消費者活動，以音樂主題、家電展示、實演操作等不同形式呈現，結合知名音響商品，提供消費者及百貨 VIP 會員不同的音樂體驗，享受優質音響器材所呈現的美好音質，為生活品質加分。
- (5) 將集雅社全新企業識別系統延伸運用到虛實通路，並以相關輔助元素運用在文宣及櫃位陳列，從內到外強化一致的企業形象，加深消費者對集雅社的品牌印象。
- (6) 積極爭取各商業空間、辦公室、機關學校、建設公司等整合規劃服務。
- (7) 設立公司官方購物網站，除提供線上付款、現場取貨之便利性外，針對福利品或特殊高階專售商品另行標示展示地點，供消費者親自到場檢視體驗，發揮虛實整合功能。

2. 長期計畫：

- (1) 陸續於都會區開設專業自營旗艦門市，除展示各式物聯網家電商品，讓消費者體驗便利之智慧家庭生活外，並提供高端消費族群更精緻之音響商品試聽與專業安裝調音等服務，持續深耕音響市場，維持音響通路領導地位。
- (2) 持續與各大百貨體系合作，穩健拓展專櫃數，並於非百貨與購物中心之其他合適通路設立銷售據點，擴大市場佔有率。
- (3) 運用集雅社在家用影音市場的知名度及專業施工品質，進入商用影音工程市場，並整合影音工程及空調工程，提供以下服務：
 - A. 商業空間影音規劃
 - B. 會議系統整合規劃
 - C. 媒體廣告系統規劃
 - D. 公共廣播工程規劃
 - E. 影音環控系統規劃
- (4) 持續引進世界知名之音響商品，積極推廣經銷知名品牌音響商品，舉辦各式體驗活動，以美好音質感動消費者，並拓展品牌知名度。
- (5) 配合自營門市設立物流中心，並做為區域管理中心使用，整合短鏈物流配送作業流程，優化資訊系統，提升管理效率。
- (6) 持續加強銷售人員之教育訓練，提升人員服務品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屬內需型產業，銷售通路有百貨專櫃通路、電子商務通路、批發貿易通路、商用工程通路、門市及一般零售通路，僅在台灣地區銷售。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影像大類、聲音大類及家電大類等、其中影像大類中主要商品為高階 OLED 電視與 MiniLED 電視，依據 GFK 市調機構調查資料顯示，本公司市場佔有率約為 5%，但整體家電與其他同業來看，仍有很大成長空間。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影音家電廠商為維持其競爭優勢，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持續推出最新科技及品質卓越之影音家電商品。本公司與眾品牌廠商擁有良好合作關係，取得最新商品銷售機會與良好專業訓練，因此可提供消費者影音商品及家電商品整合專業規劃，滿足消費者一次購足之需求。相較市場上其他獨立店家及連鎖通路，本公司掌握商品規格（技術）導入初期至商品規格（技術）成熟期間的銷售機會。電視 HD 畫質、FHD 畫質及 8K 畫質各商品發展階段，自規格導入初期至規格普及期，本公司皆獲得許多高規格及大尺寸電視銷售機會並順勢迅速成長。

生活家電近年在技術面開始更廣泛的研發，各大品牌持續以便利多功能為主軸，開發多種商品，例如：濕拖吸塵器、多功能蒸烘烤微波爐以及清靜除濕機，這樣的商品，本公司持續掌握最新商品銷售先機，在實體通路進行體驗行銷，擁有相當大幅的成長，在新商品上市至普及階段，滿足消費者需求，拓展營業規模。

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穿戴式行動裝置，是現在市場中，消費者逐漸普及的配備，因應市場的需求，也導入相關商品，另有電競螢幕及相關電競周邊商品，滿足更廣的年齡層需求，提供完整多元的服務，開創全新不同的業績來源。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目前於全台各大百貨公司設立據點，據點數量及營業規模足以領導百貨通路的影音家電產業。由於台灣生活水準逐年提升，消費型購物型態轉變為體驗導向，因此具有舒適環境及優質消費體驗的百貨公司成為台灣消費者閒暇之餘最常前往地點。百貨公司擁有長時間停留因素，消費者會結合休閒、娛樂、飲食及購物等需求，在停留過程中產生消費需求，本公司為滿足消費者需求，

在全台各都會區百貨門市均設置高級音響視聽室、領導科技 8K 電視、高品質家電及時下潮流數位資通商品等體驗專區，供消費者體驗諮詢。除此之外，本公司銷售人員需參與完整新進職員教育訓練、音響銷售講座、原廠商品知識教育訓練等課程，具備全方位影音家電產品整合規劃專業，因此能掌握台灣消費者家中影音家電及數位資通等換機需求，並逐年銷售擴大經營規模。因此，總公司得集中採購降低進貨成本，發揮規模經濟效益，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

- (1) 擁有專業分工、盡職且具效能之經營團隊。
- (2) 商品供應體系健全，結構充實且具差異化。
- (3) e 化系統建置完善，資訊傳遞迅速即時、準確有效。
- (4) 經營型態發揮規模經濟效益階段，未來成長空間無限。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通路特性受供應商高度重視，主力商品直供，減少中間商之進貨成本。
- B. 擁有高素質之一線銷售人員，能夠提供顧客較高之服務品質與附加價值。
- C. 消費型態改變，百貨產業蓬勃發展，本公司經營百貨通路二十餘年，並與各大百貨體系如新光三越、遠東百貨、SOGO、統一、漢神、三井及大統集團等一流百貨體系維持優良合作關係，掌握經營百貨通路之重大優勢。
- D. 行動科技日新月異，影音家電整合物聯網(IoT)需求浮現。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銷售據點集中於百貨通路，營業狀況受百貨活動影響較明顯。

因應對策：加速自有門市與其他零售體系之營業據點拓展，同時強化虛擬通路之銷售業務，除避免過度受百貨業景氣影響外，更能提升營業額，降低管銷費用，提升獲利。

- B. 銷售人員流動率偏高且培訓不易，造成資源耗費。

因應對策：持續加強人員之教育訓練，同時適度提高基層管理人員（店長）之待遇與福利，並調整銷售人員之薪資結構與績效考核標準，落實『選才、用才、育才、留才』機制以提昇人均產值。

- C. 市場進入門檻較低且競爭激烈，導致銷貨毛利下滑。

因應對策：強化商品之開發整合並增加專售商品之比重，避免過度削價競爭。同時提供更多元化之服務、獨家且差異化銷售活動，以滿足消費者需求，提高顧客忠誠度及指名度。

D. 市場景氣衰退，民眾可分配所得下降。

因應對策：市場景氣衰退及薪資下滑、可分配所得降低，本公司除了原主力
高端商品組合外，亦同時提供高C P值商品套餐，滿足消費者入
門商品需求，以因應M型社會下的各消費族群。

E. 經營所需成本費用日益高漲

因應對策：持續壯大經營規模，取得二次規模經濟效應，垂直整合上游（供
應商）及下游（百貨體系）為策略聯盟，共同承受風險分擔經營
壓力，雙贏共創利潤共同分享。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商品	商品說明
聲音類商品	音響系統及週邊商品之消費性產品
影像類商品	影視系統及週邊商品之消費性產品
家電類商品	各式生活家用電器商品之消費性產品
數位資通類商品	用於個人或家庭之數位 3C 及週邊商品

(三)主要產品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供應商多為總代理或直營商，主要進貨廠商來自全球各地，包含臺灣、日本、韓國及歐美地區等國家之業界知名大廠，同質性商品均有兩家以上廠商可供應替代，供應商所持之品牌均屬台灣市場一流品牌，擁有固定市場規模且維持貨源穩定供應。目前相同類型商品亦均尋求兩家以上廠商供貨，且供應商均與本公司長期穩定合作，故能維持穩定貨源及分散採購風險之競爭優勢，除現有廠商與品牌的穩定合作之外，現行也持續開發不同產品與品牌來注入公司持續成長發展。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1	甲公司	1,228,772	34.81%	無	甲公司	1,241,680	33.83%	無	甲公司	350,681	38.74%	無
2	乙公司	540,839	15.32%	無	乙公司	470,664	12.82%	無	乙公司	128,138	14.15%	無
3	丁公司	416,629	11.81%	無	丙公司	465,872	12.69%	無	丙公司	101,193	11.18%	無
4	丙公司	424,382	12.02%	無	丁公司	419,770	11.44%	無				
	其他(註)	919,045	26.04%	無	其他(註)	1,072,237	29.22%	無	其他(註)	325,255	35.93%	無
	進貨淨額	3,529,667	100%		進貨淨額	3,670,223	100%		進貨淨額	905,267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3：變動原因說明：主係因消費市場趨勢變化，因應業務發展及客戶產品需求變動等原因所致。

註：其他進貨廠商佔進貨總額不超過百分之十，故無需揭露。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客戶資料：本公司係販售影音及家電商品之通路業者，並無主要特定銷售客戶，銷售對象多是不特定一般消費大眾及小規模家電企業行號，客戶消費金額佔營收之比例極小，並無達百分之十以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為影音及家電商品之通路商，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組/套/條；新台幣千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內 銷	
		量	值	量	值
影 音 家 電		280,065	3,774,702	277,822	4,026,129
其 他			29,181		37,568
合 計		280,065	3,803,883	277,822	4,063,697

變動分析說明：本公司 112 年度業績較 111 年度成長，主要是 112 年度展店後對業績的貢獻逐漸顯現，以及配合一系列購物優惠活動以服務消費者，以提高市場佔有率及刺激銷售業績的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集團內合併員工人數)

113年3月31日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113年3月31日(註)
員工人數	經理級以上人員	14	18	17
	非經理間接人員	120	125	124
	直接人員	299	290	278
	合計	433	433	419
平均年歲		33.6	34.8	34.9
平均服務年資		4.3	5.2	5.4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0%	0.0%	0.0%
	碩士	6.0%	6.2%	6.2%
	大專	74.8%	76.7%	76.4%
	高中	19.2%	17.1%	16.4%
	高中以下	0.0%	0.0%	0.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此情事。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事。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事。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 獎金、禮品、紅利、股票：

銷售獎金、年終獎金、員工紅利、三節禮金／禮品、依據表現定期調薪、員工持股信託。

(2) 健康、保險、設施：

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保、圖書館、哺乳室、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師、職醫臨場諮詢服務。

(3) 休閒活動、其他福利：

尾牙/春酒摸彩、部門聚餐、員工購物優惠、員工旅遊補助、員工結婚禮金、員工生育津貼、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員工生日禮金、生日假、古典音樂藝文補助、多元藝文體驗活動、員工親子同樂活動、企業特約優惠。

2. 進修、訓練情形：

(1) 本公司鼓勵員工進修，提供外訓補助。

(2) 本公司定期安排員工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專業素質。訓練項目包括在職新人訓練、店長訓練、高階主管訓練、基礎影音訓練、商品訓練及其他不定期訓練，主要訓練說明如下：

A. 定期召開店長訓練，採實體訓練方式，全國百貨專櫃店長皆須參加，由專業顧問公司團隊進行訓練，透過專業知識與案例研討及經驗分享，持續提升店長經營能力。

B. 商品訓練：為提升人員專業知識以提升業績，與廠商聯合舉辦，採線上或實體授課方式，主題為各廠牌新品訓練。

C. 高階主管管理訓練：112 年的高階主管訓練課程分別為「任務規劃與執行」與「有效授權」，目的是希望可以加強主管組織領導能力，幫助主管進行有效的工作管理分配，並且能夠達到有效地任務分配與追蹤，加強組織管理提升部門工作效益。

D. 新人教育訓練：每雙週開立的共同新人訓練，確保全體新進同仁對於公司組織架構、員工福利與相關公司規章清楚認知；營運新人訓練的部分，則提供服務流程 SOP 及銷售技巧，提升營業同仁的服務能力與銷售即戰力。

3. 112 年度訓練情形統計表

訓練類別	總梯次	每梯次開課 時數(小時)	總人數	人*時數
高階主管訓練	2	8	34	272
店長訓練	2	3	90	720
商品訓練	21	1.5	521	781.5
新人教育訓練-共同	19	2	102	204
新人教育訓練-營運	19	2	70	140
通識訓練	2	2.5	58	145

4. 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 (1) 員工退休事項係依據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之相關規定辦理。
- (2)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該法第 56 條第 1 項規定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及同條第 2 項規定於每年實發職工本薪總額之 2% 限額內提撥退休金，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之，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台灣銀行。
- (3)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由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百分之六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4) 112 年度屆齡退休者 0 人，自請退休者 0 人，總計退休 0 人。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深入討論，以增進勞資和諧氣氛。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間均能和諧相處，共同為發展所營事業貢獻力量，並未發生重大糾紛及遭受損失情事。今後仍將隨時透過勞資會議加強勞資間之溝通及福利措施，以消弭可能發生之糾紛。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系統資安風險：本公司之網路架構通過防火牆來防護主機、資料庫等內網安全，以降低惡意程式感染及攻擊的風險。並透過自定義程式的自動更新及定期掃描等對伺服器進行病毒搜索，定期檢視訪問伺服器之操作履歷並留存。

2. 備援措施：為防止停電及其他天然災害等突發事件，並有效利用資料庫、ERP 系統穩定運作，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建立異地資料備份機制。系統 24 小時進行監控及防護，確保系統或資料庫在毀損或運行中斷等突發狀況時，可於預期時間內恢復運作。
3. 個資保護：依據公司管理規章的『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員工使用帳號密碼需定期變更，且採用安全性較高之設置規則，並對密碼進行加密防護。進行公司檔案存取，需依機密等級進行加密防護及權限控管。
4. 資訊安全督導：本公司稽核室每年定期進行年度計劃性查核，依據公司管理規章的『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其範圍綜合考量各項資訊作業、資料保密之重要性及資訊災害，包含因人為疏失、蓄意或自然災害等風險，依據可能影響及危害公司之資訊災難與資訊保密之災害程度，所擬定及採行之各項資訊安全作業規範，稽查人員嚴格檢視資通安全檢查控制是否落實，依稽核結果與公司業務營運狀況，以 PDCA 的精神持續與資訊部進行資安風險評估與管控。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截至 113年 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 動 資 產		1,226,758	1,512,705	2,095,058	2,314,922	2,442,113	1,872,85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9,807	149,675	206,353	353,140	554,362	563,964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58,595	76,738	70,420	69,619	62,260	62,064
無 形 資 產		-	-	21,732	18,964	17,711	16,900
其 他 資 產		48,990	158,025	135,517	135,405	67,653	59,321
資 產 總 額		1,454,150	1,897,143	2,529,080	2,892,050	3,144,099	2,575,107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832,285	963,486	1,759,877	2,034,614	2,143,524	1,637,739
	分 配 後(註 1)	883,218	1,040,707	1,842,328	2,083,543	2,222,691	-
非 流 動 負 債		30,119	273,128	28,871	27,208	50,394	46,92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862,404	1,236,614	1,788,748	2,061,822	2,193,918	1,684,664
	分 配 後(註 1)	913,337	1,313,835	1,871,199	2,110,751	2,273,085	-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591,746	660,529	740,332	830,228	950,181	890,443
股 本		328,600	328,600	366,448	376,375	395,836	395,836
資 本 公 積		54,804	73,602	73,738	95,268	136,138	136,13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08,342	258,327	300,146	358,585	418,207	358,469
	分 配 後(註 1)	157,409	181,106	217,695	309,656	339,040	-
其 他 權 益		-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91,746	600,529	740,332	830,228	950,181	890,443
	分 配 後(註 1)	540,813	523,308	657,881	781,299	871,014	-

註 1：上稱 112 年配後數字，經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1,339,961	1,635,330	2,240,062	2,359,486	2,422,268	(註 1)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9,807	115,743	163,241	269,036	296,801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58,595	76,738	79,970	90,544	204,970	
無 形 資 產		-	-	21,732	18,964	17,711	
其 他 資 產		122,338	328,038	308,474	413,131	342,320	
資 產 總 額		1,640,701	2,155,849	2,813,479	3,151,161	3,284,07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19,752	1,223,509	2,045,429	2,296,397	2,288,688	
	分 配 後(註 2)	1,070,685	1,300,730	2,127,880	2,345,326	2,367,855	
非 流 動 負 債		29,203	271,811	27,718	24,536	45,20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048,955	1,495,320	2,073,147	2,320,933	2,333,889	
	分 配 後(註 2)	1,099,888	1,572,541	2,155,598	2,369,862	2,413,056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591,746	660,529	740,332	830,228	950,181	
股 本		328,600	328,600	366,448	376,375	395,836	
資 本 公 積		54,804	73,602	73,738	95,268	136,138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08,342	258,327	300,146	358,585	418,207	
	分 配 後(註 2)	157,409	181,106	217,695	309,656	339,040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91,746	660,529	740,332	830,228	950,181	
	分 配 後(註 2)	540,813	583,308	657,881	781,299	871,014	

註 1：103 年起實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第 1 季至第 3 季改以合併揭露，故 113 年度第 1 季無個體財務資料揭露數。

註 2：上稱 112 年配後數字，經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 113年 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2,379,311	2,886,360	3,191,316	3,803,883	4,063,697	1,020,270
營業毛利	571,678	720,304	809,144	1,001,196	987,716	239,159
營業損益	79,727	125,531	147,452	178,408	140,482	24,2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97	4,216	1,728	(879)	2,363	115
稅前淨利	90,324	129,747	149,180	177,529	142,845	24,36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2,890	103,500	117,188	140,395	108,372	-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
本期淨利(損)	72,890	103,500	117,188	140,395	108,372	19,4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60)	(2,582)	1,852	495	179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130	100,918	119,040	140,890	108,551	19,42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2,890	103,500	117,188	140,395	108,372	19,42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1,130	100,918	119,040	140,890	108,551	19,4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股盈餘	2.22	2.82	3.20	3.80	2.81	0.49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13年3月 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2,320,667	2,822,270	3,100,714	3,694,180	3,928,657	(註1)
營業毛利	533,539	671,976	764,605	936,295	913,057	
營業損益	66,877	113,298	134,525	158,615	120,6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439	13,969	12,252	15,527	18,103	
稅前淨利	88,316	127,267	146,777	174,142	138,7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2,890	103,500	117,188	140,395	108,372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損)	72,890	103,500	117,188	140,395	108,3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60)	(2,582)	1,852	495	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130	100,918	119,040	140,890	108,55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2,890	103,500	117,188	140,395	108,37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1,130	100,918	119,040	140,890	108,5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2.22	2.82	3.20	3.80	2.81	

註1：103年起實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第1季至第3季改以合併揭露，故113年度第1季無個體財務資料揭露數。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建志、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建志、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王駿凱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13年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31	65.97	70.73	71.29	69.78	65.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3.92	622.69	372.76	242.80	180.49	166.21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47.40	156.73	119.05	113.78	113.93	114.36
	速動比率	88.81	101.92	75.81	63.76	66.26	45.06
	利息保障倍數	95.88	109.21	37.62	28.32	17.19	12.6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2	6.52	5.81	5.42	5.00	6.55
	平均收現日數	73	56	63	67	73	56
	存貨週轉率(次)	3.82	4.25	3.63	3.17	3.03	2.9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00	7.21	6	5.82	5.99	6.85
	平均銷貨日數	96	86	101	115	120	1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50	21.42	17.93	13.6	8.96	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68	1.72	1.44	1.4	1.35	1.4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5.19	6.23	5.44	5.37	3.82	0.74
	權益報酬率(%)	12.85	16.73	16.73	17.88	12.17	8.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7.49	39.48	40.71	47.17	36.09	24.62
	純益率(%)	3.06	3.59	3.67	3.69	2.67	1.90
	每股盈餘(元)	2.22	2.82	3.20	3.80	2.81	0.4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88	0.00	2.17	1.15	1.76	14.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9.18	33.41	16.23	12.96	13.56	11.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42	(5.19)	(0.16)	(6.40)	(1.04)	5.9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6	1.11	1.13	1.12	1.18	1.32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3	1.04	1.07	1.0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11、112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分析如下：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係本年度不動產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本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 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係本年度不動產增加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5. 權益報酬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前損益減少所致。
7. 純益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8. 每股盈餘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本年度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增加。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資本支出增加及現金股利發放減少所致。

註 1：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13年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93	70.05	73.69	73.65	71.07	(註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18.29	804.10	470.50	317.71	335.3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31.40	133.48	109.52	102.75	105.84	
	速動比率	85.42	94.13	75.44	62.42	65.42	
	利息保障倍數	123.83	134.26	41.82	32.03	21.8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1	6.72	5.87	5.44	5.02	
	平均收現日數	71.42	54.31	62.18	67.09	72.70	
	存貨週轉率(次)	3.85	4.38	3.78	3.34	3.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7	7.33	5.85	5.66	5.95	
	平均銷貨日數	95	83	97	109	113.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02	23.96	22.23	17.09	13.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5	1.49	1.25	1.24	1.2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8	5.49	4.83	4.86	3.53	
	權益報酬率(%)	12.85	16.73	16.73	17.88	12.1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6.88	38.73	40.05	46.27	35.05	
	純益率(%)	3.14	3.67	3.78	3.80	2.76	
	每股盈餘(元)	2.22	3.15	3.20	3.80	2.8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26	5.67	7.37	3.38	1.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2.82	72.92	51.38	42.59	36.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9.24	1.88	13.56	(0.70)	(1.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8	1.12	1.11	1.10	1.18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3	1.04	1.06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p> <p>111、112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分析如下：</p> <p>1、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本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p> <p>2、資產及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成本增加，致稅前損益減少所致。</p> <p>3、現金流量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p>							

註 1：103 年起實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第 1 季至第 3 季改以合併揭露，故 113 年度第 1 季無個體財務資料揭露數。

註 2：每股盈餘係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現金流量比率如為負數或極大值則不予以表達。

註 4：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駿凱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趙章如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o Changru in blue ink.

獨立董事：陳雅娟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hen Yajuan in blue ink.

獨立董事：賴信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ai Xinzong in blue ink.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 112年度及111年度財務狀況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B-A)	
	(A)	(B)	金額	%
流動資產	2,314,922	2,442,113	127,191	5.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3,140	554,362	201,222	56.98
其他資產	223,988	147,624	(76,364)	(34.09)
資產總額	2,892,050	3,144,099	252,049	8.72
流動負債	2,034,614	2,143,524	108,910	5.35
長期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27,208	50,394	23,186	85.22
負債總額	2,061,822	2,193,918	132,096	6.41
股本	376,375	395,836	19,461	5.17
資本公積	95,268	136,138	40,870	42.90
法定盈餘公積	57,391	71,480	14,089	24.55
保留盈餘	301,194	346,727	45,533	15.12
股東權益總額	830,228	950,181	119,953	14.45
<p>1. 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p> <p>(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購買不動產所致。</p> <p>(2)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公司債質押存款於到期轉流動資產所致。</p> <p>(3) 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租賃資產及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增加所致。</p> <p>(4)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公司債轉換股票溢價所致。</p> <p>(5) 法定盈餘公積增加：主要係前年度盈餘增加所致。</p> <p>2. 未來因應計劃：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p>				

二、財務績效

1. 112年度及111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 (A)	112 年 (B)	增加(減少) 金額(B-A)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3,803,883	4,063,697	259,814	6.83
營業成本	2,802,687	3,075,981	273,294	9.75
營業毛利	1,001,196	987,716	(13,480)	(1.35)
營業費用	822,788	847,234	24,446	2.97
營業利益	178,408	140,482	(37,926)	(21.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79)	2,363	3,242	(368.83)
稅前淨利	177,529	142,845	(34,684)	(19.54)
所得稅費用	37,134	34,473	(2,661)	(7.17)
稅後淨利	140,395	108,372	(32,023)	(22.81)
<p>無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p> <p>(1) 營業利益減少：主係112年度營業成本增加所致。</p> <p>(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理賠及補助款增加所致。</p>				

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視市場需求變動狀況，並依據當年度營業部等之銷售狀況及景氣循環狀況，訂定隔年度之銷售業績，預估可持續成長，財務狀況亦良好。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度(A)	112 年度(B)	增減金額(B-A)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	23,400	37,706	14,306	61.14%
投資活動	-165,940	-117,510	48,430	29.19%
籌資活動	221,101	-36,139	-257,240	-116.35%
現金流量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年度合約負債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年度增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本年度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無現金不足之情事，亦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未來若有資金需求，將以銀行借款或現金增資支應，因此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尚屬無虞。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因投 資及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 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48,867	45,247	(199,740)	94,374	無	無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為本公司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及融資活動：主要為償還銀行借款、發放現金股利、購置不動產之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不適用。
-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不適用。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財務結構健全主要以自有資金因應，對於資金的規畫以保守穩健為原則，利率之風險主要來自短期借款。112年底有588,000仟元之短期借款，主係公司在第四季有支應營業活動的短期借款所致，利息費用為6,631仟元，占營收淨額比率僅為0.16%，所占比率不高；且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授信關係，並積極爭取最佳授信利率，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不致於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76仟元及820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並未重大涉及非功能性貨幣，故無受匯率波動之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供應商有著良好互動關係，有完整的查價機制並隨時注意商品價格變化，故其進貨價格，並無重大波動，因此對損益無重大影響。

(一)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公司截止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行為，本公司董事會於112年度合計通過資金貸與100%持股之子公司集盛公司額度220,000仟元，並以年利率1.85%計息，以供其業務拓展，同時為其提供背書保證，其餘額300,200仟元，以因應業務拓展，均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及評估風險，故對本公司獲利或虧損不致於產生重大影響。

2. 為有效控管風險，本公司之稽核單位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規範管理，此控管機制可有效的將風險降至最低。

(三)信用風險

1.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2.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往來銀行及投資對象，主要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對象主要係國內知名百貨公司及知名電子商務服務平台，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最大之信用風險為其帳面價值。
3.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前提假設，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4.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5.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6. 本集團應收帳款係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時，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本集團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財務狀況，針對未逾期者所建立之預期損失率皆為0.01%，逾期1天至30天內皆為5%，逾期31天至90天內皆為15%，逾期91天以上皆為100%。
7.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95	\$ 80
提列減損損失	1,690	15
迴轉減損損失	-	-
12月31日	\$ 1,785	\$ 95

1. 本集團用以決定除應收帳款外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方式如下：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而當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不佳或當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以上，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通路商，雖無自行開發或他人授權之技術，但在影像及聲音大類等各種不同商品組合，須經具有經驗與專業技術人員來進行規劃搭配及安裝，方能組合成完善之影音劇院系統及商務會議系統，以滿足各類客戶之需求，是其他同業較欠缺之技術能力。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關注相關產業訊息，並每年派員至國外參觀影音家電類商品展覽與台灣各地之音響展、電器展等展覽，藉以了解產業趨勢並預期將來產品變化，擬定相關因應措施，如加速出清現有相關存貨以利領先同業提前導入新商品以掌握競爭利基。

又科技之改變有助於本公司主要銷售商品之推陳出新，創造顧客之消費需求。本公司之銷售型態幾乎以『先收款，後交貨』為主，且與上游供應商間均有相當之月結付款天期，於財務構面將不會造成任何負面影響，且在業務構面將產生創造更多收益之可能，故而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是極為正面的。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與服務』的精神銷售影音家電商品數十年，提供符合消費者一站式購物之真實需求的商品建議、空間規劃、安裝服務，期許成為台灣精緻居家生活的設計體系，並持續投入於公益活動、現場演奏會、各種視聽體驗形式之生活美學講堂，推廣音樂欣賞提昇每一位顧客的文藝素養與生活品質，傳遞『融合科技家電，創造舒適的家庭美學』的企業使命，提供家電規劃師的專業服務，深受消費者喜愛及媒體正面報導，保持良好企業形象。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之供應商多為品牌在台分公司或總代理商，主要進貨對象來自全球各地，包含臺灣、日本、韓國及歐美地區等國家之業界知名大廠，同質性商品均有兩家以上廠商可供應，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主要為一般個人消費者，故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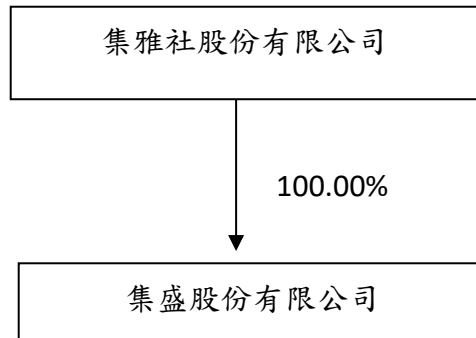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各關係企業組織圖



2.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持股			關係企業對公司之持股		
		比率(%)	股數	帳面價值	比率(%)	股數	帳面價值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25,000	282,310	-	-	-

3.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00.1.7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63號2樓	250,000	電器、家電、音響設備、資訊通訊產品等批發業及零售業

4.擬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影音家電產品之通路商。

6.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12月31日

單位：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集雅社公司代表人：蘇在基 集雅社公司代表人：李麗年	25,000	100%

7.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淨利	每股盈餘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775,337	492,409	282,928	531,260	19,020	12,743	0.51元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請參閱附件一。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 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二) 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三) 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四) 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五) 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六) 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無。

(七) 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無。

- (八) 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九) 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937)

公司地址：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265 號 1 樓
電 話：(07)727-3128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50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2
	(七) 關係人交易	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 43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	其他	43	~ 4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49
(十四)	部門資訊	49	~ 5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盧乾三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813 號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集雅社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集雅社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集雅社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集雅社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集雅社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供應商獎勵金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集雅社集團依進貨採購合約等文件之獎勵條件認列供應商獎勵金，列為成本之減項。因獎勵金金額重大而供應商眾多且獎勵金計算條件不盡相同，因此，本會計師將供應商獎勵金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檢視主要供應商合約，並訪談採購主管以瞭解相關供應商獎勵金之約定及管理機制。
2. 瞭解、評估及測試相關內部控制程序係合理且有效執行，分析及比較兩年度供應商獎勵金金額之變化情形。
3. 針對本年度供應商獎勵金及期末應收獎勵金項目，抽核相關合約等佐證文件及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驗證獎勵金入帳和期末應收金額之正確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集雅社集團之存貨主要為影像、家電及聲音類商品，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市場競爭激烈，致使存貨可能產生跌價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處理過時存貨之歷史經驗推算而得，且其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
2. 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評估驗證所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3.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是否與所定政策及其售價相符，並驗證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合理評價。
4. 就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集雅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集雅社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集雅社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

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集雅社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集雅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集雅社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雅社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集雅社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會計師

廖阿甚



王駿凱

王駿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8,867	8	\$ 364,810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0,853	-	15,24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56	-	46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15,301	29	708,371	24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245,045	8	208,351	7
130X	存貨	五及六(六)	971,648	31	919,146	32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37,820	1	72,959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323	1	25,57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42,113</u>	<u>78</u>	<u>2,314,922</u>	<u>80</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	-	100,50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554,362	18	353,140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5,196	1	15,89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62,260	2	69,619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7,711	-	18,96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9,364	1	18,46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66	-	54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2,227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01,986</u>	<u>22</u>	<u>577,128</u>	<u>20</u>
1XXX	資產總計		<u>\$ 3,144,099</u>	<u>100</u>	<u>\$ 2,892,050</u>	<u>100</u>

(續次頁)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588,000	19	\$ 410,00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829,754	26	719,997	25	
2150	應付票據		5,335	-	2,283	-	
2170	應付帳款		534,995	17	483,500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42,365	5	139,04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102	1	27,60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8,699	-	5,405	-	
2310	預收款項		11,896	-	13,69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及八	-	-	216,223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378	-	16,86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143,524</u>	<u>68</u>	<u>2,034,614</u>	<u>7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	-	8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6,999	1	10,833	-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6,602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14,290	1	14,53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503	-	1,75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0,394</u>	<u>2</u>	<u>27,20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193,918</u>	<u>70</u>	<u>2,061,822</u>	<u>71</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395,836	13	376,375	13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200	資本公積		136,138	4	95,268	4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480	2	57,39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46,727	11	301,194	1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50,181</u>	<u>30</u>	<u>830,228</u>	<u>29</u>	
3XXX	權益總計		<u>950,181</u>	<u>30</u>	<u>830,228</u>	<u>2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144,099</u>	<u>100</u>	<u>\$ 2,892,05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閔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4,063,697	100	\$ 3,803,8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五) (二十六)	(3,075,981)	(76)	(2,802,687)	(74)
5900 營業毛利		987,716	24	1,001,196	2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657,197)	(16)	(627,424)	(16)
6200 管理費用		(188,347)	(5)	(195,349)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690)	-	(1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7,234)	(21)	(822,788)	(21)
6900 營業利益		140,482	3	178,40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407	-	50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0,581	-	5,7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三)	(804)	-	(65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8,821)	-	(6,49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63	-	(879)	-
7900 稅前淨利		142,845	3	177,529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34,473)	(1)	(37,134)	(1)
8200 本期淨利		\$ 108,372	2	\$ 140,395	4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79	-	\$ 61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	-	(12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9	-	\$ 4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8,551	2	\$ 140,890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8,372	2	\$ 140,39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8,551	2	\$ 140,890	4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		\$ 2.81		\$ 3.80	
9850 稀釋		\$ 2.55		\$ 3.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閱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111 年 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366,448	\$	73,738	\$	45,487	\$	254,659	\$	740,332
本期淨利		-		-		-		140,395		140,3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95		4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0,890		140,890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1,904	(11,904)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82,451)	(82,451)
可轉債公司債轉換	六(十七)(十八)	9,927		21,530		-		-		31,45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76,375	\$	95,268	\$	57,391	\$	301,194	\$	830,228
112 年 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376,375	\$	95,268	\$	57,391	\$	301,194	\$	830,228
本期淨利		-		-		-		108,372		108,3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9		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8,551		108,551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4,089	(14,089)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48,929)	(48,929)
可轉債公司債轉換	六(十七)(十八)	19,461		40,870		-		-		60,33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95,836	\$	136,138	\$	71,480	\$	346,727	\$	950,1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閔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2,845	\$ 177,5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二十三)	-	(10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690	15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		
	(二十三)(二十五)	22,654	18,541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五)	3,092	2,7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17	(4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407)	(505)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8,821	6,4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70,112
應收票據		211	357
應收帳款		(208,620)	(16,746)
其他應收款		(36,694)	(29,956)
存貨		(52,502)	(193,790)
預付款項		35,139	(38,74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249	(24,2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09,757	(67,116)
應付票據		3,052	(4,831)
應付帳款		51,495	14,369
其他應付款		3,320	32,144
預收款項		(1,801)	38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483)	5,04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7)	(161)
長期應付票據增加		6,602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3,370	51,518
收取之利息		1,407	505
支付之利息		(7,113)	(3,532)
支付之所得稅		(49,958)	(25,0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706	23,4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4,393	(8,1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00,50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16,037)	(166,0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八)	8,020	9,640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二十九)	(1,839)	(1,163)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1)	(14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2,22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510)	(165,9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2,985,000	1,470,0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2,807,000)	(1,160,000)
償還公司債	六(三十)	(157,6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	750	41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8,360)	(6,86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48,929)	(82,4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6,139)	221,1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5,943)	78,5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4,810	286,2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8,867	\$ 364,8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閱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 11 月 26 日奉准創立。本集團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電化製品、視聽音響組合、保養維修與其器材買賣業務、進出口貿易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之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及醫療器材批發與零售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電器、家電、音響設備、資訊通訊產品等批發業及零售業	100%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包含收取百貨公司及電商代收顧客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 年~55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及 10 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後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銷售各種電化製品及視聽音響組合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使用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3) 本集團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客戶已付款時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時認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時轉列為收入。

2. 安裝服務

本集團銷售各種電化製品及視聽音響組合等相關產品通常附贈安裝服務，多數情況下，安裝之性質簡易，未涉及整合服務，產品即可正常運作，因此勞務收入於該服務完成提供予客戶時認列為收入。

3. 本集團對客戶經營客戶忠誠計畫，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於兌換獎勵積分時有權以折扣價格取得商品。獎勵積分提供客戶倘未發生原始交易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利，因此提供客戶之獎勵積分係一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予商品及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單獨售價係以客戶取得之折扣及依據過去經驗積分兌換之可能性為基礎估計。商品之單獨售價係以商品成本加計合理利潤為基礎估計。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認列為合約負債，直到客戶兌換積分時，或於積分逾期失效時轉列為收入。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971,64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278	\$ 8,8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0,589	355,960
	<u>\$ 248,867</u>	<u>\$ 364,81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嵌入之選擇權	\$ -	\$ 436
評價調整	-	(436)
	<u>\$ -</u>	<u>\$ -</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計 \$0 及 \$103。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u>\$ 10,853</u>	<u>\$ 15,246</u>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u>\$ -</u>	<u>\$ 100,501</u>

1.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0,853 及 \$115,747。

3. 上列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256	\$ 467
應收帳款	\$ 917,086	\$ 708,466
減：備抵損失	(1,785)	(95)
	<u>\$ 915,301</u>	<u>\$ 708,371</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256	\$ 914,912	\$ 467	\$ 708,349
30天內	-	450	-	117
31-90天	-	77	-	-
91天以上	-	1,647	-	-
	<u>\$ 256</u>	<u>\$ 917,086</u>	<u>\$ 467</u>	<u>\$ 708,4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692,544。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56 及\$467；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15,301 及\$708,731。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五) 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獎勵金(註)	\$ 241,398	\$ 204,788
其他應收款－其他	3,647	3,563
	<u>\$ 245,045</u>	<u>\$ 208,351</u>

註：係本集團已銷售經銷商品達約定比例，供應商須依約提供本集團之獎勵金。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其他應收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45,045 及\$208,351。
2.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其他應收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其他應收款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六) 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存貨	\$ 1,041,134	(\$ 69,486)	\$ 971,648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存貨	\$ 983,764	(\$ 64,618)	\$ 919,146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32,101	\$ 2,762,166
跌價損失	4,868	9,471
安裝成本	33,718	35,933
其他	5,294	(4,883)
	\$ 3,075,981	\$ 2,802,687

(七) 預付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6,438	\$ 53,770
留抵稅額	15,804	13,635
預付保險費	2,233	2,023
其他	3,345	3,531
	\$ 37,820	\$ 72,959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273,779	\$ 81,770	\$ 5,531	\$ 52,786	\$ 4,990	\$ 418,856
累計折舊	<u> -</u>	<u>(23,412)</u>	<u>(5,531)</u>	<u>(36,773)</u>	<u> -</u>	<u>(65,716)</u>
	<u>\$ 273,779</u>	<u>\$ 58,358</u>	<u>\$ -</u>	<u>\$ 16,013</u>	<u>\$ 4,990</u>	<u>\$ 353,140</u>
<u>112年</u>						
1月1日	\$ 273,779	\$ 58,358	\$ -	\$ 16,013	\$ 4,990	\$ 353,140
增添	146,346	35,889	-	24,601	9,201	216,037
處分	-	-	-	(8,037)	-	(8,037)
移轉	4,800	4,134	-	-	(2,362)	6,572
折舊費用	<u> -</u>	<u>(4,619)</u>	<u> -</u>	<u>(8,731)</u>	<u> -</u>	<u>(13,350)</u>
12月31日	<u>\$ 424,925</u>	<u>\$ 93,762</u>	<u>\$ -</u>	<u>\$ 23,846</u>	<u>\$ 11,829</u>	<u>\$ 554,362</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424,925	\$ 122,070	\$ 5,131	\$ 69,232	\$ 11,829	\$ 633,187
累計折舊	<u> -</u>	<u>(28,308)</u>	<u>(5,131)</u>	<u>(45,386)</u>	<u> -</u>	<u>(78,825)</u>
	<u>\$ 424,925</u>	<u>\$ 93,762</u>	<u>\$ -</u>	<u>\$ 23,846</u>	<u>\$ 11,829</u>	<u>\$ 554,362</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138,815	\$ 68,651	\$ 5,531	\$ 48,908	\$ -	\$ 261,905
累計折舊	<u> -</u>	<u>(19,849)</u>	<u>(4,913)</u>	<u>(30,790)</u>	<u> -</u>	<u>(55,552)</u>
	<u>\$ 138,815</u>	<u>\$ 48,802</u>	<u>\$ 618</u>	<u>\$ 18,118</u>	<u>\$ -</u>	<u>\$ 206,353</u>
<u>111年</u>						
1月1日	\$ 138,815	\$ 48,802	\$ 618	\$ 18,118	\$ -	\$ 206,353
增添	134,964	12,090	-	14,030	4,990	166,074
處分	-	-	-	(9,600)	-	(9,600)
移轉	-	1,029	-	162	-	1,191
折舊費用	<u> -</u>	<u>(3,563)</u>	<u>(618)</u>	<u>(6,697)</u>	<u> -</u>	<u>(10,878)</u>
12月31日	<u>\$ 273,779</u>	<u>\$ 58,358</u>	<u>\$ -</u>	<u>\$ 16,013</u>	<u>\$ 4,990</u>	<u>\$ 353,140</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273,779	\$ 81,770	\$ 5,531	\$ 52,786	\$ 4,990	\$ 418,856
累計折舊	<u> -</u>	<u>(23,412)</u>	<u>(5,531)</u>	<u>(36,773)</u>	<u> -</u>	<u>(65,716)</u>
	<u>\$ 273,779</u>	<u>\$ 58,358</u>	<u>\$ -</u>	<u>\$ 16,013</u>	<u>\$ 4,990</u>	<u>\$ 353,140</u>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裝修工程，分別按 55 年、50 年、35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辦公設備之處分金額中 \$8,020 及 \$9,526 為取得供應商之裝修補助。
5.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非屬營業租賃之資產。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百貨公司專櫃、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年到 1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部分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轉租或轉借他人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建物	\$ 13,395	\$ 3,805
運輸設備(公務車)	21,801	12,088
	<u>\$ 35,196</u>	<u>\$ 15,893</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建物	\$ 1,764	\$ 1,037
運輸設備(公務車)	6,753	5,825
	<u>\$ 8,517</u>	<u>\$ 6,862</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7,820 及 \$5,10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82	\$ 20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900	182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262,644	249,686

5.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72,386 及 \$256,937。

6.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1)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為與各家百貨公司專櫃之各類產品銷售金額連結者。對於百貨公司專櫃類型之租賃標的，皆是以變動計價之付款條件為基礎，且主要與各類產品銷售金額有關。與各類產品銷售金額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在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2)當本集團內百貨公司專櫃之各類產品銷售額增加1%，則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將依各類產品之抽成比率增加，預期將使得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總租賃給付金額分別增加約\$2,628及\$2,497

7.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租賃負債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流動	\$ 8,699	\$ 5,405
租賃負債—非流動	<u>26,999</u>	<u>10,833</u>
	<u>\$ 35,698</u>	<u>\$ 16,238</u>

(十)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44,214	\$ 32,667	\$ 76,881
累計折舊	-	(7,262)	(7,262)
	<u>\$ 44,214</u>	<u>\$ 25,405</u>	<u>\$ 69,619</u>
<u>112年</u>			
1月1日	\$ 44,214	\$ 25,405	\$ 69,619
移轉	(4,800)	(1,772)	(6,572)
折舊費用	-	(787)	(787)
12月31日	<u>\$ 39,414</u>	<u>\$ 22,846</u>	<u>\$ 62,260</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39,414	\$ 30,611	\$ 70,025
累計折舊	-	(7,765)	(7,765)
	<u>\$ 39,414</u>	<u>\$ 22,846</u>	<u>\$ 62,260</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44,214	\$ 32,667	\$ 76,881
累計折舊	-	(6,461)	(6,461)
	<u>\$ 44,214</u>	<u>\$ 26,206</u>	<u>\$ 70,420</u>
<u>111年</u>			
1月1日	\$ 44,214	\$ 26,206	\$ 70,420
折舊費用	-	(801)	(801)
12月31日	<u>\$ 44,214</u>	<u>\$ 25,405</u>	<u>\$ 69,619</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44,214	\$ 32,667	\$ 76,881
累計折舊	-	(7,262)	(7,262)
	<u>\$ 44,214</u>	<u>\$ 25,405</u>	<u>\$ 69,61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059	\$ 3,00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287	\$ 1,454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分別為 \$114,454 及 \$115,923，上開公允價值主要係根據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等方式評估而得，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十一) 無形資產

1. 有關電腦軟體成本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	111年
<u>1月1日</u>		
成本	\$ 24,244	\$ 24,244
累計攤銷	(5,280)	(2,512)
	\$ 18,964	\$ 21,732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18,964	\$ 21,732
增添	1,839	-
攤銷費用	(3,092)	(2,768)
12月31日	\$ 17,711	\$ 18,964
<u>12月31日</u>		
成本	\$ 26,083	\$ 24,244
累計攤銷	(8,372)	(5,280)
	\$ 17,711	\$ 18,964

2.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帳列管理費用項下。

3. 本集團無形資產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253,000	\$ 190,000
擔保借款	335,000	220,000
	\$ 588,000	\$ 410,000
利率區間	1.79%~2.1%	1.52%~2%

(十三)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獎金	\$ 44,601	\$ 47,285
應付薪資	14,535	14,018
應付員工酬勞	12,177	14,600
其他	71,052	63,142
	<u>\$ 142,365</u>	<u>\$ 139,045</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公司債	\$ -	\$ 218,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1,777)
	-	216,22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 賣回權公司債	-	(216,223)
	<u>\$ -</u>	<u>\$ -</u>

1. 本集團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依票面金額\$250,000之106.1%發行，募集金額為\$265,253，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9年9月4日至112年9月4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9年9月4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109年12月5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0.7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計算，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
- D. 本債券以發行滿兩年之日(民國111年9月4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民國111年7月26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100.5006%(實質收益率0.2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12 月 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6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12 月 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6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於民國 112 年 9 月 4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92,4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945 仟股。另請詳附註六、(十七)股本之說明。

2. 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8,603。截至民國112年9月4日止，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經轉換為普通股而沖轉後餘額為\$11,727，並因到期轉列至「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1029%。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073)	(\$ 20,9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783	6,4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290)	(\$ 14,536)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20,941)	\$ 6,405	(\$ 14,536)
利息(費用)收入	(293)	89	(204)
	<u>(21,234)</u>	<u>6,494</u>	<u>(14,74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18	1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19)	-	(419)
經驗調整	580	-	580
	<u>161</u>	<u>18</u>	<u>179</u>
提撥退休基金	-	271	271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21,073)</u>	<u>\$ 6,783</u>	<u>(\$ 14,290)</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0,994)	\$ 5,679	(\$ 15,315)
利息(費用)收入	(147)	40	(107)
	<u>(21,141)</u>	<u>5,719</u>	<u>(15,42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418	41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683	-	1,683
經驗調整	(1,483)	-	(1,483)
	<u>200</u>	<u>418</u>	<u>618</u>
提撥退休基金	-	268	268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20,941)</u>	<u>\$ 6,405</u>	<u>(\$ 14,536)</u>

(4)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

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現率	<u>1.2%</u>	<u>1.4%</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u>	<u>2%</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522</u>)	<u>\$ 539</u>	<u>\$ 480</u>	(\$ <u>468</u>)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563</u>)	<u>\$ 583</u>	<u>\$ 525</u>	(\$ <u>511</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67。

(7)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10 年。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496 及\$13,492。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2 年度：無此情事。

民國 111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4.05	988 仟股	5 年	屆滿 2 年累計可認股 50%， 屆滿 3 年可認股 100%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1 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 月 1 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51	\$ 24.94
本期喪失認股權	(651)	-
12 月 31 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 月 31 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預期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履約 價格	波動率 (註)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6.04.05	34.12 元	33.00 元	21.20~ 21.67%	3.5~ 4 年	-	0.81~ 0.83%	6.40 元~ 6.71 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指股票價格於未來一段期間內波動之幅度，且係以該特定期間內股票價格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七)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8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95,83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 年	111 年
1 月 1 日	37,638	36,645
公司債轉換	1,946	993
12 月 31 日	39,584	37,638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74,735	\$ -	\$ 16,222	\$ 4,311	\$ 95,26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5,365	-	(16,222)	11,727	40,870
12月31日	<u>\$ 120,100</u>	<u>\$ -</u>	<u>\$ -</u>	<u>\$ 16,038</u>	<u>\$136,138</u>

	111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50,839	\$ 3,752	\$ 18,588	\$ 559	\$ 73,73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752)	-	3,752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3,896	-	(2,366)	-	21,530
12月31日	<u>\$ 74,735</u>	<u>\$ -</u>	<u>\$ 16,222</u>	<u>\$ 4,311</u>	<u>\$ 95,268</u>

(十九)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本公司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未來資金需求、產業競爭狀況、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因本集團營運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需保留盈餘以因應營運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用剩餘股利政策，年度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以不低於前項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
5. 民國 112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48,929(每股新台幣 1.30 元)；民國 111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82,451(每股新台幣 2.25 元)。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2 元，股利總計\$79,167。

(二十)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均為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影音家電	\$ 4,026,129	\$ 3,774,702
其他	<u>37,568</u>	<u>29,181</u>
	<u>\$ 4,063,697</u>	<u>\$ 3,803,883</u>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827,211	\$ 719,117	\$ 786,866
客戶忠誠計畫	<u>2,543</u>	<u>880</u>	<u>247</u>
	<u>\$ 829,754</u>	<u>\$ 719,997</u>	<u>\$ 787,113</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681,677	\$ 731,994

(二十一)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406	\$ 504
其他利息收入	<u>1</u>	<u>1</u>
	<u>\$ 1,407</u>	<u>\$ 505</u>

(二十二)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金收入	\$ 3,081	\$ 3,037
其他收入—其他	<u>7,500</u>	<u>2,734</u>
	<u>\$ 10,581</u>	<u>\$ 5,771</u>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 17)	\$ 4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787)	(8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u>-</u>	<u>103</u>
	<u>(\$ 804)</u>	<u>(\$ 658)</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631	\$ 3,323
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1,708	2,965
租賃負債	482	209
	<u>\$ 8,821</u>	<u>\$ 6,497</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62,377	\$ 345,1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13,350	\$ 10,87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8,517	\$ 6,86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092	\$ 2,768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302,252	\$ 291,490
勞健保費用	30,979	28,202
退休金費用	14,700	13,599
其他用人費用	14,446	11,859
	<u>\$ 362,377</u>	<u>\$ 345,15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5% 分派員工酬勞，及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 1.5% 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704 及 \$12,91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128 及 \$2,64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0,704 及 \$2,166，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差異金額分別為 \$0 及 \$38，主要係估計變動，將調整於民國 113 年度之損益中。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0,369	\$ 39,6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94	1,2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194	(890)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5,457</u>	<u>39,97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84)	(2,836)
所得稅費用	<u>\$ 34,473</u>	<u>\$ 37,13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12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1,117	\$ 38,372
按稅法規定調整認列項目影響數	(1,732)	(1,5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94	1,2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194	(890)
所得稅費用	<u>\$ 34,473</u>	<u>\$ 37,134</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2,923	\$ 974	\$ -	\$ 13,897
退休金	1,829	(49)	-	1,780
其他	3,714	(27)	-	3,687
	<u>\$ 18,466</u>	<u>\$ 898</u>	<u>\$ -</u>	<u>\$ 19,36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86)	\$ 86	\$ -	\$ -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029	\$ 1,894	\$ -	\$ 12,923
退休金	1,985	(33)	(123)	1,829
其他	2,755	959	-	3,714
	<u>\$ 15,769</u>	<u>\$ 2,820</u>	<u>(\$ 123)</u>	<u>\$ 18,4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02)	\$ 16	\$ -	(\$ 86)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2年度		
	金額 稅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108,372</u>	<u>38,565</u>	<u>\$ 2.81</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8,372	38,5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709	4,316	
員工酬勞	-	34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10,081</u>	<u>43,222</u>	<u>\$ 2.55</u>

	111年度		
	金額 稅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0,395	36,906	\$ 3.8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0,395	36,90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965	6,525	
員工酬勞	-	41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3,360	43,845	\$ 3.27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1,839	\$ -
加：期初應付票據	-	731
期初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432
本期支付現金	\$ 1,839	\$ 1,163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 -	\$ 1,191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 6,838	\$ -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 不動產	\$ 266	\$ -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及資本 公積	\$ 60,331	\$ 31,457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410,000	\$ 178,000	\$ -	\$ 588,000
租賃負債(註1)	16,238	(8,360)	27,820	35,698
存入保證金	1,753	750	-	2,503
應付公司債(註2)	216,223	(157,600)	(58,623)	-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u>\$ 644,214</u>	<u>\$ 12,790</u>	<u>(\$ 30,803)</u>	<u>\$ 626,201</u>

	111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00,000	\$ 310,000	\$ -	\$ 410,000
租賃負債(註1)	17,998	(6,860)	5,100	16,238
存入保證金	1,341	412	-	1,753
應付公司債(註2)	244,715	-	(28,492)	216,223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u>\$ 364,054</u>	<u>\$ 303,552</u>	<u>(\$ 23,392)</u>	<u>\$ 644,214</u>

註1：其他非現金之變動為使用權資產之新增。

註2：其他非現金之變動為應付公司債之折價攤銷及轉換。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277	\$ 7,324
退職後福利	235	238
	<u>\$ 7,512</u>	<u>\$ 7,56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291,472	\$ 166,841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短期借款擔保及額度
房屋及建築	89,071	54,574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短期借款擔保及額度
投資性不動產	62,261	69,619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短期借款擔保及額度
定期存款(註1)	10,853	15,246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活期存款(註2)	-	100,501	應付公司債
	<u>\$ 453,657</u>	<u>\$ 406,781</u>	

註 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 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向銀行借款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1,525,400 及 \$1,124,000。
2.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與供應商簽約預計進貨而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之金額分別為 \$16,079 及 \$28,815。
3. 本集團由銀行開立保證函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購貨保證函	\$ 14,500	\$ 33,500

4.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05	\$ 16,66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門市展店規劃，授權董事長洽議取得不動產相關事宜。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平穩之負債資本比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總負債	\$ 2,193,918	\$ 2,061,822
總資產	\$ 3,144,099	\$ 2,892,050
負債資本比率	<u>70</u>	<u>71</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8,867	\$ 364,8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853	15,246
應收票據	256	467
應收帳款	915,301	708,371
其他應收款	245,045	208,3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501
存出保證金	866	545
	<u>\$ 1,421,188</u>	<u>\$ 1,398,291</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88,000	\$ 410,000
應付票據	5,335	2,283
應付帳款	534,995	483,500
其他應付款	142,365	139,045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216,223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6,602	-
存入保證金	2,503	1,753
	<u>\$ 1,279,800</u>	<u>\$ 1,252,804</u>
租賃負債	<u>\$ 35,698</u>	<u>\$ 16,238</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並未重大涉及非功能性貨幣，故無受匯率波動之重大影響。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曝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76 及 \$820，主要係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往來銀行及投資對象，主要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對象主要係國內知名百貨公司及知名電子商務服務平台，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最大之信用風險為其帳面價值。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F. 本集團應收帳款係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時，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本集團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財務狀況，針對未逾期者所建立之預期損失率皆為 0.01%，逾期 1 天至 30 天內皆為 5%，逾期 31 天至 90 天內皆為 15%，逾期 91 天以上皆為 100%。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95	\$	80
減損損失提列		1,690		15
12月31日	\$	1,785	\$	95

H. 本集團用以決定除應收帳款外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方式如下：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而當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不佳或當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以上，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240,589 及 \$355,96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929,200	\$ 780,200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594,625	\$ -	\$ -
應付票據	5,335	-	-
應付帳款	534,995	-	-
其他應付款	142,365	-	-
租賃負債	8,989	8,103	19,102
長期應付票據及 款項	-	-	6,602

衍生金融負債：無

111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414,954	\$ -	\$ -
應付票據	2,282	-	-
應付帳款	483,499	-	-
其他應付款	139,045	-	-
應付公司債及嵌 入之選擇權	218,000	-	-
租賃負債	5,587	4,654	6,399

衍生金融負債：無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允價值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可轉換公司債之嵌入贖回權與賣回權皆屬之。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16,224	\$ -	\$ 216,060	\$ -

上述公司債之公允價值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進行評估。

4.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5.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況、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衍生工具：					
轉換公司債嵌 入之贖回權	\$ -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18.27%~ 26.22%	波動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7.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11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波動率	±5%	\$ -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係以集團整體經營成果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與附註五所述之會計政策採一致之編製基礎。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資產及負債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影音家電商品批發及零售業務。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影音家電	\$ 4,026,129	\$ 3,774,702
其他	<u>37,568</u>	<u>29,181</u>
	<u>\$ 4,063,697</u>	<u>\$ 3,803,883</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u>\$ 4,063,697</u>	<u>\$ 681,756</u>	<u>\$ 3,803,883</u>	<u>\$ 457,616</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預付設備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達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0	集雅社股份有 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20,000	\$ 220,000	\$ 130,000	1.85%	業務往來	\$ 379,518	業務往來	\$ -	-	\$ -	\$ 380,072	\$ 380,07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內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集雅社股份有限 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 公司	2	\$ 475,090	\$ 390,200	\$ 390,200	\$ 181,700	\$ -	0.41	\$ 475,090	Y	N	N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

(1). 依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 段一小段6地號及 5440建號	112.6	\$ 120,780	完成全額支付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	(註1)	因應本公司 業務之發展 及規劃	無

註1：係參考展茂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全案金額\$129,692)之估價結果及市場行情。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之比率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379,518)	(10)	註1	註1	\$ -	-	-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379,518		81	註2	註2	-	-	-	

註1：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30天，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註2：集盛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付款條件為貨到30天，與一般廠商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 130,000	-	\$ -	-	\$ -	\$ -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 (註3)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379,518	註5	9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6,702	註5	-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6,814	依雙方約定辦理	1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0,000	註6	4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3,439	註5	1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合約負債—流動	430,36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4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390,200	註7	-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減項	45,764	依雙方約定辦理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列示母子公司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百萬元者。

註5：交易價格係依照依雙方約定辦理；收、付款條件分別為月結後30天及貨到30天，與一般客戶及廠商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註6：依照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註7：依照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家電、音響設備、資訊通訊產品等批發業及零售業	\$ 250,000	\$ 250,000	25,000,000	100	\$ 282,310	\$ 12,743	\$ 12,889	註1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集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60,945	17.58%
乾淳股份有限公司	3,770,411	9.52%
乾文股份有限公司	3,768,635	9.52%
集勝仕股份有限公司	3,446,023	8.70%
麗勝股份有限公司	2,992,660	7.56%
集悅投資有限公司	2,943,600	7.43%

註1：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937)

公司地址：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265 號 1 樓
電 話：(07)727-3128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3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 47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7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十四)	部門資訊	5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4 ~ 77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677 號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供應商獎勵金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依進貨採購合約等文件之獎勵條件認列供應商獎勵金，列為成本之減項。因獎勵金金額重大而供應商眾多且獎勵金計算條件不盡相同，因此，本會計師將供應商獎勵金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檢視主要供應商合約，並訪談採購主管以瞭解相關供應商獎勵金之約定及管理機制。
2. 瞭解、評估及測試相關內部控制程序係合理且有效執行，分析及比較兩年度供應商獎勵金金額之變化情形。
3. 針對本年度供應商獎勵金及期末應收獎勵金項目，抽核相關合約等佐證文件及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驗證獎勵金入帳和期末應收金額之正確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之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影像、家電及聲音類商品，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市場競爭激烈，致使存貨可能產生跌價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處理過時存貨之歷史經驗推算而得，且其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
2. 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評估驗證所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3.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是否與所定政策及其售價相符，並驗證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合理評價。
4. 就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王駿凱

王駿凱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集雅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0,307	6	\$ 334,694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5,309	-	9,89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3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二)		882,861	27	681,296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241,922	8	204,973	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66,814	5	202,206	6
130X	存貨	五及六(六)		894,732	27	851,062	27
1410	預付款項			18,016	1	54,732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307	-	20,28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22,268</u>	<u>74</u>	<u>2,359,486</u>	<u>75</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	-	100,501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82,310	9	282,309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96,801	9	269,036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8,770	1	12,30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204,970	6	90,544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7,711	-	18,96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8,349	1	17,70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64	-	31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2,227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61,802</u>	<u>26</u>	<u>791,675</u>	<u>25</u>
1XXX	資產總計		\$	<u>3,284,070</u>	<u>100</u>	\$ <u>3,151,161</u>	<u>100</u>

(續次頁)


 集雅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322,000	10	\$ 260,000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及七(二)	1,243,424	38	1,109,413	35	
2150	應付票據		4,025	-	971	-	
2170	應付帳款		527,714	16	476,496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764	-	2,50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及七(二)	128,596	4	122,57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33,439	1	62,91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686	1	24,80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6,864	-	4,41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及八	-	-	216,223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176	-	16,08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88,688</u>	<u>70</u>	<u>2,296,397</u>	<u>7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	-	8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2,356	1	8,211	-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6,602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14,290	-	14,53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953	-	1,70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5,201</u>	<u>1</u>	<u>24,536</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333,889</u>	<u>71</u>	<u>2,320,933</u>	<u>74</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395,836	12	376,375	1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136,138	4	95,26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71,480	2	57,39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46,727	11	301,194	10	
3XXX	權益總計		<u>950,181</u>	<u>29</u>	<u>830,228</u>	<u>2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284,070</u>	<u>100</u>	<u>\$ 3,151,16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閔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二)	\$ 3,928,657	100	\$ 3,694,1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五)(二十六)及七(二)	(3,015,600)	(77)	(2,757,885)	(75)		
5900 營業毛利		<u>913,057</u>	<u>23</u>	<u>936,295</u>	<u>25</u>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621,878)	(16)	(601,036)	(16)		
6200 管理費用		(168,888)	(4)	(176,640)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663)	-	(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2,429)	(20)	(777,680)	(21)		
6900 營業利益		<u>120,628</u>	<u>3</u>	<u>158,615</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二)	2,489	-	1,950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二)	11,313	-	5,64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三)	(1,946)	-	(1,15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6,642)	-	(5,61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2,889	1	14,70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103</u>	<u>1</u>	<u>15,52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38,731	4	174,142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30,359)	(1)	(33,747)	(1)		
8200 本期淨利		<u>\$ 108,372</u>	<u>3</u>	<u>\$ 140,395</u>	<u>4</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79	-	\$ 61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	-	(12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179</u>	<u>-</u>	<u>\$ 495</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8,551</u>	<u>3</u>	<u>\$ 140,890</u>	<u>4</u>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		\$ 2.81		\$ 3.80			
9850 稀釋		\$ 2.55		\$ 3.2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閱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保 法	留 定	盈 餘	盈 餘	盈 餘	合	計	
<u>111 年 度</u>												
		\$	366,448	\$	73,738	\$	45,487	\$	254,659	\$	740,332	
			-		-		-		140,395		140,395	
			-		-		-		495		495	
			-		-		-		140,890		140,890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1,904	(11,904)		-	
	六(十九)		-		-		-	(82,451)	(82,45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七)(十八)	9,927		21,530		-		-		31,457	
			\$	376,375	\$	95,268	\$	57,391	\$	301,194	\$	830,228
<u>112 年 度</u>												
		\$	376,375	\$	95,268	\$	57,391	\$	301,194	\$	830,228	
			-		-		-		108,372		108,372	
			-		-		-		179		179	
			-		-		-		108,551		108,55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4,089	(14,089)		-	
	六(十九)		-		-		-	(48,929)	(48,9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七)(十八)	19,461		40,870		-		-		60,331	
			\$	395,836	\$	136,138	\$	71,480	\$	346,727	\$	950,18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閔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8,731	\$ 174,1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二十三)	-	(9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663	4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		
	(二十三)(二十五)	18,391	16,293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五)	3,092	2,7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三)	17	73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489)	(1,95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6,642	5,6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七)	(12,889)	(14,7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70,099
應收票據		346	(195)
應收帳款		(203,228)	(5,552)
其他應收款		(36,949)	(28,7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08)	(2,946)
存貨		(43,670)	(171,015)
預付款項		36,716	(39,05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973	(18,9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34,011	(62,488)
應付票據		3,054	(4,985)
應付帳款		51,218	14,9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9)	(22,682)
其他應付款		6,023	15,78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9,477)	62,91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912)	4,71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7)	(161)
長期應付票據		6,602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451	93,791
收取之利息		2,489	1,950
收取之股利	六(七)	12,888	7,807
支付之利息		(4,934)	(2,647)
支付之所得稅		(44,206)	(23,1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688	77,7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4,588	(7,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100,50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0,000	50,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10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56,367)	(135,2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八)	8,020	9,52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5,504)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九)	(1,839)	(1,163)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8)	(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2,22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176)	(184,0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2,240,000	1,135,0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2,178,000)	(875,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	250	41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6,620)	(5,816)
償還公司債	六(三十)	157,60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48,929)	(82,4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50,899)	172,1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4,387)	65,7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4,694	268,9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0,307	\$ 334,69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盧乾三



經理人：謝舒閔



會計主管：何政鋒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 11 月 26 日奉准創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電化製品、視聽音響組合、保養維修與其器材買賣業務、進出口貿易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之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及醫療器材批發與零售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包含收取百貨公司及電商代收顧客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八)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 年～55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及 10 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

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後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銷售各種電化製品及視聽音響組合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使用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3) 本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客戶已付款時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時認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時轉列為收入。

2. 安裝服務

本公司銷售各種電化製品及視聽音響組合等相關產品通常附贈安裝服務，多數情況下，安裝之性質簡易，未涉及整合服務，產品即可正常運作，因此勞務收入於該服務完成提供予客戶時認列為收入。

3. 本公司對客戶經營客戶忠誠計畫，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於兌換獎勵積分時有權以折扣價格取得商品。獎勵積分提供客戶倘未發生原始交易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利，因此提供客戶之獎勵積分係一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予商品及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單獨售價係以客戶取得之折扣及依據過去經驗積分兌換之可能性為基礎估計。商品之單獨售價係以商品成本加計合理利潤為基礎估計。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認列為合約負債，直到客戶兌換積分時，或於積分逾期失效時轉列為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894,73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103	\$ 8,66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92,204</u>	<u>326,032</u>
	<u>\$ 200,307</u>	<u>\$ 334,694</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嵌入之選擇權	\$ -	\$ 436
評價調整	-	(436)
	<u>\$ -</u>	<u>\$ -</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0 及 \$90。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u>\$ 5,309</u>	<u>\$ 9,897</u>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u>\$ -</u>	<u>\$ 100,501</u>

1.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309 及 \$110,398。

3. 上列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u>	<u>\$ 346</u>
應收帳款	<u>\$ 884,608</u>	<u>\$ 681,380</u>
減：備抵損失	<u>(1,747)</u>	<u>(84)</u>
	<u>\$ 882,861</u>	<u>\$ 681,296</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	\$ 882,961	\$ 346	\$ 681,301
30天內	-	-	-	79
31-90天	-	-	-	-
91天以上	-	1,647	-	-
	<u>\$ -</u>	<u>\$ 884,608</u>	<u>\$ 346</u>	<u>\$ 681,38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為\$675,912。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 及\$346；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82,861 及\$681,296。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 相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五) 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獎勵金(註)	\$ 238,349	\$ 201,427
其他應收款-其他	3,573	3,546
	<u>\$ 241,922</u>	<u>\$ 204,973</u>

註：係本公司已銷售經銷商品達約定比例，供應商須依約提供本公司之獎勵金。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其他應收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41,922 及\$204,973。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以其他應收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其他應收款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六) 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存貨	\$ 961,151	(\$ 66,419)	\$ 894,732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存貨	\$ 913,549	(\$ 62,487)	\$ 851,06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970,332	\$ 2,716,777
跌價損失	3,932	8,455
安裝成本	36,123	37,417
其他	5,213	(4,764)
	<u>\$ 3,015,600</u>	<u>\$ 2,757,885</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餘額	\$ 282,309	\$ 175,40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2,889	14,7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2,888)	(7,807)
12月31日餘額	<u>\$ 282,310</u>	<u>\$ 282,309</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208,999	\$ 65,528	\$ 5,131	\$ 46,376	\$ 4,990	\$ 331,024
累計折舊	—	(22,058)	(5,131)	(34,799)	—	(61,988)
	<u>\$ 208,999</u>	<u>\$ 43,470</u>	<u>\$ —</u>	<u>\$ 11,577</u>	<u>\$ 4,990</u>	<u>\$ 269,036</u>
<u>112年</u>						
1月1日	\$ 208,999	\$ 43,470	\$ —	\$ 11,577	\$ 4,990	\$ 269,036
增添	112,019	14,213	—	20,934	9,201	156,367
處分	—	—	—	(8,037)	—	(8,037)
移轉	(105,993)	(2,496)	—	—	(2,362)	(110,851)
折舊費用	—	(2,815)	—	(6,899)	—	(9,714)
12月31日	<u>\$ 215,025</u>	<u>\$ 52,372</u>	<u>\$ —</u>	<u>\$ 17,575</u>	<u>\$ 11,829</u>	<u>\$ 296,801</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215,025	\$ 77,425	\$ 5,131	\$ 59,156	\$ 11,829	\$ 368,566
累計折舊	—	(25,053)	(5,131)	(41,581)	—	(71,765)
	<u>\$ 215,025</u>	<u>\$ 52,372</u>	<u>\$ —</u>	<u>\$ 17,575</u>	<u>\$ 11,829</u>	<u>\$ 296,801</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106,326	\$ 60,317	\$ 5,131	\$ 44,875	\$ —	\$ 216,649
累計折舊	—	(19,072)	(4,513)	(29,823)	—	(53,408)
	<u>\$ 106,326</u>	<u>\$ 41,245</u>	<u>\$ 618</u>	<u>\$ 15,052</u>	<u>\$ —</u>	<u>\$ 163,241</u>
<u>111年</u>						
1月1日	\$ 106,326	\$ 41,245	\$ 618	\$ 15,052	\$ —	\$ 163,241
增添	110,791	7,823	—	11,653	4,990	135,257
處分	—	—	—	(9,600)	—	(9,600)
移轉	(8,118)	(2,603)	—	163	—	(10,558)
折舊費用	—	(2,995)	(618)	(5,691)	—	(9,304)
12月31日	<u>\$ 208,999</u>	<u>\$ 43,470</u>	<u>\$ —</u>	<u>\$ 11,577</u>	<u>\$ 4,990</u>	<u>\$ 269,036</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208,999	\$ 65,528	\$ 5,131	\$ 46,376	\$ 4,990	\$ 331,024
累計折舊	—	(22,058)	(5,131)	(34,799)	—	(61,988)
	<u>\$ 208,999</u>	<u>\$ 43,470</u>	<u>\$ —</u>	<u>\$ 11,577</u>	<u>\$ 4,990</u>	<u>\$ 269,036</u>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裝修工程，分別按 55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辦公設備之處分金額中 \$8,020 及 \$9,526 為取得供應商之裝修補助。
5.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非屬營業租賃之資產。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百貨公司專櫃、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年到 1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部分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轉租或轉借他人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建物	\$ 13,395	\$ 3,805
運輸設備(公務車)	15,375	8,497
	<u>\$ 28,770</u>	<u>\$ 12,302</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建物	\$ 1,764	\$ 1,037
運輸設備(公務車)	4,984	4,777
	<u>\$ 6,748</u>	<u>\$ 5,814</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3,216 及 \$2,33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95	\$ 17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67	182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279,681	263,656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86,863 及 \$269,829。

6.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1)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為與各家百貨公司專櫃之各類產品銷售金額連結者。對於百貨公司專櫃類型之租賃標的，皆是以變動計價之付款條件為基礎，且主要與各類產品銷售金額有關。與各類產品銷售金額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在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當本公司內百貨公司專櫃之各類產品銷售額增加1%，則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將依各類產品之抽成比率增加，預期將使得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總租賃給付金額分別增加約\$2,797及\$2,637。

7.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租賃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 6,864	\$ 4,413
租賃負債－非流動	22,356	8,211
	<u>\$ 29,220</u>	<u>\$ 12,624</u>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58,881	\$ 39,876	\$ 98,757
累計折舊	-	(8,213)	(8,213)
	<u>\$ 58,881</u>	<u>\$ 31,663</u>	<u>\$ 90,544</u>
<u>112年</u>			
1月1日	\$ 58,881	\$ 31,663	\$ 90,544
新增	-	5,504	5,504
移轉	105,993	4,858	110,851
折舊費用	-	(1,929)	(1,929)
12月31日	<u>\$ 164,874</u>	<u>\$ 40,096</u>	<u>\$ 204,970</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164,874	\$ 50,058	\$ 214,932
累計折舊	-	(9,962)	(9,962)
	<u>\$ 164,874</u>	<u>\$ 40,096</u>	<u>\$ 204,970</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50,763	\$ 36,236	\$ 86,999
累計折舊	-	(7,029)	(7,029)
	<u>\$ 50,763</u>	<u>\$ 29,207</u>	<u>\$ 79,970</u>
<u>111年</u>			
1月1日	\$ 50,763	\$ 29,207	\$ 79,970
移轉	8,118	3,631	11,749
折舊費用	-	(1,175)	(1,175)
12月31日	<u>\$ 58,881</u>	<u>\$ 31,663</u>	<u>\$ 90,544</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58,881	\$ 39,876	\$ 98,757
累計折舊	-	(8,213)	(8,213)
	<u>\$ 58,881</u>	<u>\$ 31,663</u>	<u>\$ 90,544</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3,845</u>	<u>\$ 3,461</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688</u>	<u>\$ 1,932</u>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分別為\$253,899 及\$138,557，上開公允價值主要係根據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等方式評估而得，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十一) 無形資產

1. 有關電腦軟體成本變動情形如下：

	<u>112年</u>	<u>111年</u>
<u>1月1日</u>		
成本	\$ 24,244	\$ 24,244
累計攤銷	(5,280)	(2,512)
	<u>\$ 18,964</u>	<u>\$ 21,732</u>
<u>1月1日</u>	\$ 18,964	\$ 21,732
增添	1,839	-
攤銷費用	(3,092)	(2,768)
12月31日	<u>\$ 17,711</u>	<u>\$ 18,964</u>
<u>12月31日</u>		
成本	\$ 26,083	\$ 24,244
累計攤銷	(8,372)	(5,280)
	<u>\$ 17,711</u>	<u>\$ 18,964</u>

2.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帳列管理費用項下。

3. 本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皆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十二)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 90,000	\$ 100,000
擔保借款	232,000	160,000
	<u>\$ 322,000</u>	<u>\$ 260,000</u>
利率區間	<u>1.79~2.10%</u>	<u>1.54~1.98%</u>

(十三)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獎金	\$ 40,269	\$ 43,244
應付員工酬勞	10,704	12,917
應付薪資	13,112	12,738
其他	64,511	53,674
	<u>\$ 128,596</u>	<u>\$ 122,573</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218,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1,777)
	-	216,22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16,223)
	\$ -	\$ -

1.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依票面金額\$250,000之106.1%發行，募集金額為\$265,253，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9年9月4日至112年9月4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9年9月4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109年12月5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0.7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計算，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
- D. 本債券以發行滿兩年之日(民國111年9月4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民國111年7月26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100.5006%(實質收益率0.2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09年12月5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2年7月26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30個營業日內通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09年12

月 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6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於民國 112 年 9 月 4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92,4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945 仟股。另請詳附註六、(十七)股本之說明。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8,603。截至民國 112 年 9 月 4 日止，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經轉換為普通股而沖轉後餘額為\$11,727，並因到期轉列至「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1029%。

(十五)退休金

1.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073)	(\$ 20,9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6,783</u>	<u>6,40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4,290)</u>	<u>(\$ 14,53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20,941)	\$ 6,405	(\$ 14,536)
利息(費用)收入	(293)	89	(204)
	(21,234)	6,494	(14,7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18	1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19)	-	(419)
經驗調整	580	-	580
	161	18	179
提撥退休基金	-	271	271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21,073)	\$ 6,783	(\$ 14,290)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0,994)	\$ 5,679	(\$ 15,315)
利息(費用)收入	(147)	40	(107)
	(21,141)	5,719	(15,42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418	41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683	-	1,683
經驗調整	(1,483)	-	(1,483)
	200	418	618
提撥退休基金	-	268	268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20,941)	\$ 6,405	(\$ 14,536)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	1.4%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2%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22)	\$ 539	\$ 480	(\$ 468)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63)	\$ 583	\$ 525	(\$ 51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67。

(7)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037 及\$12,391。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2 年度：無此情事。

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4.05	988仟股	5年	屆滿2年累計可認股50%，屆滿3年可認股100%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1年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51	\$ 24.94
本期喪失認股權	(651)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註)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無風險利率	預期	
							每單位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4.05	34.12元	33.00元	21.20~21.67%	3.5~4年	-	0.81~0.83%	6.40元~6.71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指股票價格於未來一段期間內波動之幅度，且係以該特定期間內股票價格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七)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600,000，分為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8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95,83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37,638	36,645
公司債轉換	1,946	993
12月31日	<u>39,584</u>	<u>37,638</u>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74,735	\$ -	\$ 16,222	\$ 4,311	\$ 95,26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u>45,365</u>	<u>-</u>	<u>(16,222)</u>	<u>11,727</u>	<u>40,870</u>
12月31日	<u>\$ 120,100</u>	<u>\$ -</u>	<u>\$ -</u>	<u>\$ 16,038</u>	<u>\$ 136,138</u>

	111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50,839	\$ 3,752	\$ 18,588	\$ 559	\$ 73,73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u>(3,752)</u>	-	3,752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u>23,896</u>	<u>-</u>	<u>(2,366)</u>	<u>-</u>	<u>21,530</u>
12月31日	<u>\$ 74,735</u>	<u>\$ -</u>	<u>\$ 16,222</u>	<u>\$ 4,311</u>	<u>\$ 95,268</u>

(十九)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未來資金需求、產業競爭狀況、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因本公司營運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需保留盈餘以因應營運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用剩餘股利政策，年度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以不低於前項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
4. 民國 112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48,929(每股新台幣 1.30 元)；民國 111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82,451(每股新台幣 2.25 元)。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2 元，股利總計\$79,167。

(二十)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均為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影音家電	\$ 3,898,872	\$ 3,668,868
其他	29,785	25,312
	<u>\$ 3,928,657</u>	<u>\$ 3,694,180</u>

2. 合約負債

(1)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1,240,881	\$ 1,108,533	\$ 1,171,654
客戶忠誠計畫	2,543	880	247
	<u>\$ 1,243,424</u>	<u>\$ 1,109,413</u>	<u>\$ 1,171,901</u>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071,915	\$ 1,061,625

(二十一)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058	\$ 415
其他利息收入	1,431	1,535
	<u>\$ 2,489</u>	<u>\$ 1,950</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金收入	\$ 3,863	\$ 3,494
其他收入—其他	7,450	2,146
	<u>\$ 11,313</u>	<u>\$ 5,640</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 17)	(\$ 7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929)	(1,1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90
	<u>(\$ 1,946)</u>	<u>(\$ 1,158)</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539	\$ 2,472
租賃負債	395	175
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1,708	2,965
	<u>\$ 6,642</u>	<u>\$ 5,612</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u>\$ 320,258</u>	<u>\$ 313,72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9,714</u>	<u>\$ 9,304</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 6,748</u>	<u>\$ 5,81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3,092</u>	<u>\$ 2,768</u>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費用	\$ 265,964	\$ 264,344
勞健保費用	27,883	25,930
退休金費用	13,241	12,498
其他用人費用	13,170	10,956
	<u>\$ 320,258</u>	<u>\$ 313,72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5% 分派員工酬勞，及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 1.5% 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704 及 \$12,91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128 及 \$2,64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0,704 及 \$2,166，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差異金額分別為 \$0 及 \$38，主要係估計變動，將調整於民國 113 年度之損益中。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6,695	\$ 35,8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94	1,2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u>504</u>	<u>(722)</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1,093</u>	<u>36,31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734)</u>	<u>(2,567)</u>
所得稅費用	<u>\$ 30,359</u>	<u>\$ 33,74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u>	<u>\$ 12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7,746	\$ 34,828
按稅法規定調整認列項目影響數	(1,785)	(1,5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94	1,2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504	(722)
所得稅費用	<u>\$ 30,359</u>	<u>\$ 33,74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2,498	\$ 786	\$ -	\$ 13,284
退休金	1,829	(49)	-	1,780
其他	3,376	(91)	-	3,285
	<u>\$ 17,703</u>	<u>\$ 646</u>	<u>\$ -</u>	<u>\$ 18,3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86)	\$ 86	\$ -	\$ -
	<u>(\$ 86)</u>	<u>\$ 86</u>	<u>\$ -</u>	<u>\$ -</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0,807	\$ 1,691	\$ -	\$ 12,498
退休金	1,985	(33)	(123)	1,829
其他	2,483	893	-	3,376
	<u>\$ 15,275</u>	<u>\$ 2,551</u>	<u>(\$ 123)</u>	<u>\$ 17,70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02)	\$ 16	\$ -	(\$ 86)
	<u>(\$ 102)</u>	<u>\$ 16</u>	<u>\$ -</u>	<u>(\$ 86)</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2年度		
	金額 稅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仔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8,372	38,565	\$ 2.8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8,372	38,5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709	4,316	
員工酬勞	-	34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0,081	43,222	\$ 2.55
	111年度		
	金額 稅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仔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0,395	36,906	\$ 3.8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0,395	36,90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965	6,525	
員工酬勞	-	414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3,360	43,845	\$ 3.27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1,839	\$ -
加：期初應付票據	-	731
期初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432
本期支付現金	\$ 1,839	\$ 1,163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	\$ 1,1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 投資性不動產	\$ 117,689	\$ 11,749
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6,838	\$ -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及 資本公積	\$ 60,331	\$ 31,457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非屬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 現金之變動	
短期借款	\$ 260,000	\$ 62,000	\$ -	\$ -	\$ 322,000
租賃負債(註1)	12,624	(6,620)	-	23,216	29,220
存入保證金	1,703	250	-	-	1,953
應付公司債(註2)	216,223	(157,600)	(58,623)	-	-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 490,550	(\$ 101,970)	(\$ 58,623)	\$ 23,216	\$ 353,173

	111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非屬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其他非 現金之變動	
短期借款	\$ -	\$ 260,000	\$ -	\$ -	\$ 260,000
租賃負債(註1)	16,110	(5,816)	-	2,330	12,624
存入保證金	1,291	412	-	-	1,703
應付公司債(註2)	244,715	-	-	(28,492)	216,223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 262,116	\$ 254,596	\$ -	(\$ 26,162)	\$ 490,550

註1：其他非現金之變動為使用權資產之新增。

註2：其他非現金之變動為應付公司債之折價攤銷及轉換。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集盛)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銷售：		
— 集盛	\$ <u>379,518</u>	\$ <u>301,483</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30 天，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2. 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採購：		
— 集盛	\$ <u>16,702</u>	\$ <u>11,476</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付款條件為貨到 30 天，與一般廠商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3. 收取專櫃抽成款項(表列推銷費用減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集盛	\$ <u>45,764</u>	\$ <u>36,385</u>

由於本公司設點於百貨公司專櫃銷售商品，百貨公司依合約按專櫃銷售額之約定成數向本公司收取費用，因子公司於百貨公司專櫃購買本公司商品而產生之抽成費用，本公司會向子公司收取該款項，並認列於推銷費用減項。

4. 租金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集盛	\$ <u>786</u>	\$ <u>457</u>

5. 租金支出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集盛	\$ <u>492</u>	\$ <u>-</u>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集盛	\$ <u>-</u>	\$ <u>-</u>
其他應收款(不含資金融通款)：		
— 集盛	\$ <u>36,814</u>	\$ <u>32,206</u>

(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貨交易，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30 天收款，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2)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向關係人收取代墊款項及應收資金貸與利息等。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集盛	\$ <u>1,764</u>	\$ <u>2,503</u>
其他應付款：		
集盛	\$ <u>33,439</u>	\$ <u>63,309</u>

(1)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付款條件為貨到 30 天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2)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向關係人支付代墊款項及應付補助獎勵金等。

8. 合約負債－流動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集盛	\$ <u>430,362</u>	\$ <u>393,734</u>

9.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1) 期末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集盛	\$ <u>130,000</u>	\$ <u>170,000</u>

(2)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集盛	\$ <u>1,431</u>	\$ <u>1,535</u>

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償還，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1.85% 及 1.70% 收取。

10.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集盛	\$ 390,200	\$ 300,200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分別計 \$181,700 及 \$124,7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035	\$ 5,902
退職後福利	178	171
	<u>\$ 6,213</u>	<u>\$ 6,07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帳 面 價 值</u>		<u>擔 保 用 途</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土地	\$ 106,861	\$ 102,063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短期借款額度
房屋及建築	49,197	39,684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短期借款額度
投資性不動產	178,166	90,544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短期借款額度
定期存款(註1)	5,309	9,897	進貨履約付款保證
活期存款(註2)	-	100,501	應付公司債
	<u>\$ 339,533</u>	<u>\$ 342,689</u>	

註 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 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向銀行借款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1,085,200 及 \$884,000。

2.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與供應商簽約預計進貨而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之金額分別為 \$10,302 及 \$21,923。

3. 本公司由銀行開立保證函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購貨保證函	\$ 11,000	\$ 29,000

4.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05	\$ 16,66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門市展店規劃，授權董事長洽議取得不動產相關事宜。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平穩之負債資本比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總負債	\$ 2,333,889	\$ 2,320,933
總資產	\$ 3,284,070	\$ 3,151,161
負債資本比率	<u>71</u>	<u>74</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0,307	\$ 334,6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9	9,897
應收票據	-	346
應收帳款	882,861	681,29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08,736	407,1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501
存出保證金	664	316
	<u>\$ 1,497,877</u>	<u>\$ 1,534,229</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2,000	\$ 260,000
應付票據	4,025	97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29,478	478,99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2,035	185,489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216,223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6,602	-
存入保證金	1,953	1,703
	<u>\$ 1,026,093</u>	<u>\$ 1,143,385</u>
租賃負債	<u>\$ 29,220</u>	<u>\$ 12,624</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並未重大涉及非功能性貨幣，故無受匯率波動之重大影響。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曝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644 及 \$520，主要係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往來銀行及投資對象，主要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對象主要係國內知名百貨公司及知名電子商務服務平台，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最大之信用風險為其帳面價值。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F. 本公司應收帳款係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時，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本公司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財務狀況，針對未逾期者所建立之預期損失率皆為 0.01%，逾期 1 天至 30 天內皆為 5%，逾期 31 天至 90 天內皆為 15%，逾期 91 天以上皆為 100%。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84	\$ 80
減損損失提列	1,663	4
12月31日	\$ 1,747	\$ 84

H. 本公司用以決定除應收帳款外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方式如下：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而當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不佳或當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以上，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公司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92,204 及 \$326,032，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54,200	\$ 701,200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325,587		
應付票據	4,025	-	-
應付帳款	529,478	-	-
其他應付款	162,035	-	-
租賃負債	7,078	6,324	16,144
長期應付票據及 款項	-	-	6,602

衍生金融負債：無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62,068	\$ -	\$ -
應付票據	971	-	-
應付帳款	478,999	-	-
其他應付款	185,489	-	-
應付公司債及嵌入 之選擇權	218,000	-	-
租賃負債	4,557	3,697	4,682

衍生金融負債：無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嵌入贖回權與賣回權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16,223	\$ -	\$ 216,223	\$ -

4.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5.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況、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衍生工具：					
轉換公司債嵌入之選擇權	\$ -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18.27%- 26.22%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7.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11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波動率	±5%	\$ -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103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192,021		
支票存款					183		
				\$	<u>200,307</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說明。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非關係人：			
F 客戶	應收客帳	\$ 140,109	
A 客戶	應收客帳	104,378	
B 客戶	應收客帳	93,790	
D 客戶	應收客帳	92,005	
E 客戶	應收客帳	70,263	
其他(零星未超過5%)		<u>384,063</u>	
		884,608	
減：備抵損失		(<u>1,747</u>)	
		<u>\$ 882,861</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五)其他應收款說明。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七、(二)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說明。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品		\$ 961,151	\$ 1,363,18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6,419)	
		\$ 894,732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備註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質押情形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 282,309	-	\$ 12,889	-	(\$ 12,888)	25,000	100%	\$ 282,310	\$ 11.32	\$ 282,928	無	註

註：股權淨值差異係因未實現銷貨毛利產生。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處分</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土地	\$ 208,999	\$ 112,019	\$ -	(\$ 105,993)	\$ 215,025	
房屋及建築	65,528	14,213	-	(2,316)	77,425	
運輸設備	5,131	-	-	-	5,131	
辦公設備	46,376	20,934	(8,154)	-	59,156	
未完工程	4,990	9,201	-	(2,362)	11,829	
	<u>\$ 331,024</u>	<u>\$ 156,367</u>	<u>(\$ 8,154)</u>	<u>(\$ 110,671)</u>	<u>\$ 368,566</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處分</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房屋及建築	\$ 22,058	\$ 2,815	\$ -	\$ 180	\$ 25,053	
運輸設備	5,131	-	-	-	5,131	
辦公設備	34,799	6,899	(117)	-	41,581	
	<u>\$ 61,988</u>	<u>\$ 9,714</u>	<u>(\$ 117)</u>	<u>\$ 180</u>	<u>\$ 71,765</u>	

註：係依直線法攤銷，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請參閱附註四、(十一)。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 註
建物	\$ 7,955	\$ 11,355	\$ -	\$ 19,310	
運輸設備(公務車)	23,202	11,861	(10,432)	24,631	
	<u>\$ 31,157</u>	<u>\$ 23,216</u>	<u>(\$ 10,432)</u>	<u>\$ 43,941</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 註
建物	\$ 4,150	\$ 1,765	\$ -	\$ 5,915	
運輸設備(公務車)	14,705	4,983	(10,432)	9,256	
	<u>\$ 18,855</u>	<u>\$ 6,748</u>	<u>(\$ 10,432)</u>	<u>\$ 15,171</u>	

註：係依租賃期間採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 58,881	\$ -	\$ 105,993	\$ 164,874	
房屋及建築	39,876	5,504	4,678	50,058	
	<u>\$ 98,757</u>	<u>\$ 5,504</u>	<u>\$ 110,671</u>	<u>\$ 214,932</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8,213	\$ 1,929	(\$ 180)	\$ 9,962	
	<u>\$ 8,213</u>	<u>\$ 1,929</u>	<u>(\$ 180)</u>	<u>\$ 9,962</u>	

註：係依直線法攤銷，耐用年限請參閱附註四、(十三)。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貨款	\$ 430,362	
A公司	預收貨款	65,250	
其他(零星未超過5%)	預收貨款	747,812	
		\$ 1,243,424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非關係人：			
甲公司	應付客帳	\$ 97,011	
丁公司	應付客帳	101,203	
乙公司	應付客帳	103,210	
丙公司	應付客帳	81,272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付客帳	<u>145,018</u>	
		<u>\$ 527,714</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三)其他應付款說明。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目</u>	<u>摘要</u>	<u>租賃期間</u>	<u>折現率</u>	<u>期末餘額</u>	<u>備註</u>
建物		106/09~122/09	1.185% ~1.8875%	\$ 13,707	
運輸設備(公務車)		107/03~117/7	1.155% ~1.8875%	15,513	
				<u>\$ 29,220</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影音家電	271,066	\$ 3,904,157	
其他營業收入			
維修收入及安裝收入等		<u>29,826</u>	
		3,933,98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5,326</u>)	
		<u>\$ 3,928,657</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存貨	\$ 913,549	
加：本期進貨	3,017,934	
減：期末商品存貨	(961,151)	
商品成本	2,970,332	
存貨跌價損失	3,932	
安裝成本	36,123	
維修成本	419	
其他	4,794	
	\$ 3,015,600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櫃位抽成費用		\$ 288,480	
薪資費用		198,771	
手續費		59,559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u>75,068</u>	
		<u>\$ 621,878</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80,434	
租金支出		13,173	
保險費		10,328	
廣告費		9,981	
折舊費用		9,835	
其他(零星未超過5%)		<u>45,137</u>	
		<u>\$ 168,888</u>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說明。

(以下空白)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63,718	\$ 263,718	\$ -	\$ 261,544	\$ 261,544
勞健保費用	-	27,883	27,883	-	25,930	25,930
退休金費用	-	13,241	13,241	-	12,498	12,498
董事酬金	-	2,246	2,246	-	2,800	2,8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3,170	13,170	-	10,956	10,956
	<u>\$ -</u>	<u>\$ 320,258</u>	<u>\$ 320,258</u>	<u>\$ -</u>	<u>\$ 313,728</u>	<u>\$ 313,728</u>
折舊費用	<u>\$ -</u>	<u>\$ 18,391</u>	<u>\$ 18,391</u>	<u>\$ -</u>	<u>\$ 16,293</u>	<u>\$ 16,293</u>
攤銷費用	<u>\$ -</u>	<u>\$ 3,092</u>	<u>\$ 3,092</u>	<u>\$ -</u>	<u>\$ 2,768</u>	<u>\$ 2,768</u>

註1：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93人及38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5人。

註2：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820及\$823。

註3：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680及\$692。

註4：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73%)。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如下所述：

A. 董事酬勞：

(A)固定酬勞：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董事酬勞除董事之住所在台中市(含)以北者及獨立董事為每人每次出席董事會議新台幣5仟元外，其餘董事則為每人每次新台幣2仟元；

(B)非固定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25條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1.5%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B. 經理人及員工酬勞：

(A)固定酬勞：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經理人及員工酬勞為月薪12個月；

(B)非固定酬勞：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經理人及員工年終及績效獎金發放分配之原則，參酌當年度經營狀況，以每月預提撥之獎金參酌經理人及員工績效狀況調整金額。
依本公司章程第25條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5%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0	集雅社股份有 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20,000	\$ 220,000	\$ 130,000	1.85%	業務往來	\$ 379,518	業務往來	\$ -	-	\$ -	\$ 380,072	\$ 380,07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內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集雅社股份有限 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 公司	2	\$ 475,090	\$ 390,200	\$ 390,200	\$ 181,700	\$ -	0.41	\$ 475,090	Y	N	N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

(1). 依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 段一小段6地號及 5440建號	112.6	\$ 120,780	完成全額支付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	(註1)	因應本公司 業務之發展 及規劃	無

註1：係參考展茂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全案金額\$129,692)之估價結果及市場行情。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之比率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379,518)	(10)	註1	註1	\$ -	-	-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379,518		81	註2	註2	-	-	-	

註1：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30天，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註2：集盛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付款條件為貨到30天，與一般廠商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 130,000	-	\$ -		\$ -	\$ -	-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 (註3)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379,518	註5	9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6,702	註5	-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6,814	依雙方約定辦理	1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0,000	註6	4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3,439	註5	1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合約負債—流動	430,36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4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390,200	註7	-
0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減項	45,764	依雙方約定辦理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列示母子公司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百萬元者。

註5：交易價格係依照依雙方約定辦理；收、付款條件分別為月結後30天及貨到30天，與一般客戶及廠商交易條件尚無顯著不同。

註6：依照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註7：依照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集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家電、音響設備、資訊通訊產品等批發業及零售業	\$ 250,000	\$ 250,000	25,000,000	100	\$ 282,310	\$ 12,743	\$ 12,889	註1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集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60,945	17.58%
乾淳股份有限公司	3,770,411	9.52%
乾文股份有限公司	3,768,635	9.52%
集勝仕股份有限公司	3,446,023	8.70%
麗勝股份有限公司	2,992,660	7.56%
集悅投資有限公司	2,943,600	7.43%

註1：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020 號

號

會員姓名：(1) 廖阿甚 (簽章)

(2) 王駿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新興區 800 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事務所電話：07-237311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高市會證字第 813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9266170

(2) 高市會證字第 109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廖阿甚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王駿凱	存會印鑑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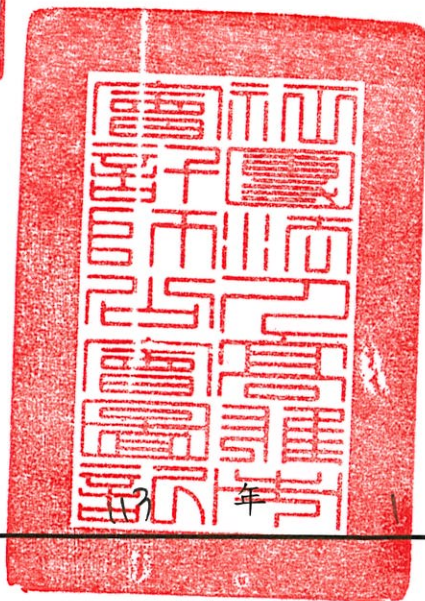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王惇惠

中華民國



月

18

日

集雅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盧乾三



為風格
For the sound of style
發聲

